# 人才中介服务合同(二十四篇)

来源：网络 作者：情深意重 更新时间：2024-08-08

*现今社会公众的法律意识不断增强，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合同协调着人与人，人与事之间的关系。合同对于我们的帮助很大，所以我们要好好写一篇合同。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合同模板，希望大家能够喜欢!人才中介服务合同篇一1.甲方成为代理的基本条件甲...*

现今社会公众的法律意识不断增强，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合同协调着人与人，人与事之间的关系。合同对于我们的帮助很大，所以我们要好好写一篇合同。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合同模板，希望大家能够喜欢!

**人才中介服务合同篇一**

1.甲方成为代理的基本条件甲方须为合法存续的法人或具有完全民事权利能力和民事行为能力的个人，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甲方须了解互联网、人才相关服务，并熟悉乙方的代理商制度、人才服务内容、具体业务流程等相关信息。乙方对提出代理申请者就上述各项内容进行审核确认，决定是否授予甲方代理资格。

2.甲方权利义务

2.1 甲方应提交基本的合法有效证件，法人提交营业执照复印件，个人提交身分证复印件，机构或团体提交相应有效证件。

2.2 甲方向客户推荐乙方提供的人才服务及便民服务，自行负责开拓市场与发展客户，在代理业务中保证向客户提供良好的咨询服务，不得以欺诈、胁迫等不正当手段损害客户及乙方的利益及乙方的声誉。

2.3 甲方保证所有经营活动完全符合中国有关法律、法规、行政规章等的规定。如因甲方违反上述规定的行为给乙方带来任何损害，甲方应承担所有法律责任并赔偿给乙方造成的损失。

2.4 甲方须详细阅读并确实理解乙方在其网站(下同)上发布的代理商制度的全部内容，并严格遵守代理商制度，以及在向乙方委托业务时，完全按照乙方规定的操作要求提交正确完整的数据资料并按正确步骤进行。甲方有义务定期浏览乙方网站，以及时了解代理商制度的最新变动。

2.5 本协议有效期内及本协议终止或者解除后，甲方承诺不向与乙方构成商业竞争关系的企业、商业机构或者组织提供有关乙方业务、技术等一切相关信息或者资料，否则愿意承担相应的责任。

2.6 甲方有权利选择代理模式中的一种，并遵守乙方规定的统一资费及服务标准(资费及服务标准以乙方网站上公布的信息为准)，不得擅自进行更动。

2.7 甲方应邀参加乙方组织的代理商年会、产品发布会、研讨会和培训等活动。

3. 乙方权利义务

3.1 乙方为甲方提供规范的服务体系，并直接为甲方的客户提供技术支持和咨询服务。

3.2 乙方尽力向甲方提供业务范围内的技术支持和咨询服务，帮助甲方提高拓宽业务范围的能力。

3.3 乙方直接向甲方的客户提供完整的人才售后服务。但对于由于甲方用欺诈、胁迫等不正当手段损害客户而导致乙方无法向甲方客户服务，责任完全由甲方承担，因此乙方有权利废除甲方代理商资格。

3.4 乙方有权根据市场情况调整产品服务体系、价格体系和代理制度，调整信息以网站公布或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甲方。

3.5 乙方应对甲方的资料信息给予保密。

3.7 对因乙方过错造成的损失，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责任。该责任的承担以甲、乙双方之间发生的该笔具体业务金额的总额为上限。

3.8 如发现由于甲方欺骗客户，造成乙方无法对客户进行服务，后果由甲方完全承担，并赔偿乙方名誉损失。

3.9 乙方定期或不定期邀请甲方参加各类代理商年会、产品发布会、研讨会和培训等活动。

4. 违约责任

4.1 甲方如违反国家有关政策法规，乙方有权中止合同，并由甲方承担相应的责任。

5. 免责条件

5.1 因国家政策法规调整、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或意外事件而影响乙方正常的服务和技术支持时，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5.2 因电信部门检修或乙方在进行虚拟主机维护时，有时需要短时间中断服务，或因internet上的通路的偶然阻塞造成甲方虚拟主机访问速度下降，甲方认同这是属于正常情况，不属于乙方违约。

6. 付款/结算方式

6.1 按照模式的不同，甲方的付款/结算方式按照乙方网站( \_\_\_\_\_\_\_\_\_)上相关条款执行。

6.2 如果是预付款模式，乙方在扣除甲方预付款的两个工作日内将发票寄出给甲方，并做相应的预付款确认以保证甲方正常的后续服务工作。该预付款供人才服务和广告消费使用，不可移作它用，亦不退还。

6.3 乙方按要求为甲方开具发票(发票总金额不超过甲方所汇的实际金额)并以挂号件形式寄至甲方登记的地址;如甲方在发票方面有任何特殊要求(如为客户分别开票等)，须以书面方式详细说明。

7. 合同终止本合同在下述情形下解除，提出解除合同的一方应提前一个月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

7.1 双方协商一致解除本合同;

7.2 本合同期限届满，双方未续签的;

7.3 由于不可抗力或意外事件使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或继续履行没有必要，双方均可要求解除;

7.4 一方明确表示其将不履行义务或以行动表示其将不履行义务，另一方可以解除合同;

7.5 因本协议一方经营情况发生重大困难、濒临破产进入法定整顿期或者被清算，任意一方可以解除本协议;

7.6 订立本协议所依据的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发生变化，本协议应变更相关内容;订立本协议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协议无法履行的，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变更或者终止协议的履行;

7.7 一方未履行或违反依据本合同所应承担的义务，经另一方给予一定期限仍不履行义务或不予采取补救措施，致使另一方依据本合同的预期利益无法实现或合同继续履行没有必要，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合同解除后，双方依据本合同的权利义务终止，但一方在合同解除前应履行的义务仍需履行。除因不可抗力或意外事件致使合同解除的情形外，引起合同解除事由的一方应赔偿因合同解除给另一方造成的损失。

8. 附则8.1 本协议同时得到甲乙双方的完全理解和认同，并替代此前的所有协议，不论是口头的还是书面的。本合同放置在乙方网站供甲方下载或以电子邮件方式寄送，在打印或填写过程中，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不得更改本合同中的任何条款。本协议经双方签字盖章生效后，任何更改均需双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确认。

8.2 一方变更通知、通讯地址或其它联系付款，应自变更之日起十日内，将变更后的地址、联系付款通知另一方，否则变更方应对此造成的一切后果承担责任。

8.3 本协议的理解与解释应依据协议目的和文本原义进行，本协议的标题仅是为了阅读方便而设，不应影响本协议的解释。

8.4 本合同由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有效期一年。合同期满若双方均无异议，则本合同继续有效;若续约期内乙方制定出新的合同条款，则双方另签新合同。上述情况下甲方的业务结算累计进行。

8.5 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经签字、盖章后生效，两份协议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 系 人：\_\_\_\_\_\_\_\_\_\_\_\_\_\_\_\_\_\_\_盖章(单位代理)：\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授权代表签字(单位代理)：\_\_\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本人签名(个人代理)：\_\_\_\_\_\_\_\_\_\_\_\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个人代理)：\_\_\_\_\_\_\_\_\_\_\_\_\_\_\_\_\_\_\_\_电子邮件：\_\_\_\_\_\_\_\_\_\_\_\_\_\_\_\_\_\_\_网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年 月 日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盖章(单位代理)：\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授权代表签字：\_\_\_\_\_\_\_\_\_\_\_\_\_\_\_\_\_\_\_ 年 月 日

**人才中介服务合同篇二**

委托方：\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受托方：\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在自愿、平等、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甲方就\_\_\_\_\_\_\_的饮食服务项目，委托乙方实行专业、规范、安全、高质量的餐饮服务，特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_\_\_\_\_\_\_\_\_

2.坐落位置：具体以总平面图标明的位置为准。

3.总建筑面积：\_\_\_\_\_\_\_\_\_平方米。

4.委托管理的建筑物详见图(附件一)。

5.厨房设备及配套工程图(附件二)。

6.现有设备：待工程完工后移交时另签设备清单，该清单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第二条项目委托方--\_\_\_\_\_\_\_\_\_为甲方，服务提供方为乙方。

第三条委托服务经营事项

\_\_\_\_\_\_\_\_\_\_\_\_\_\_\_\_饮食服务。

第四条委托期限

委托服务经营期限为\_\_\_\_\_\_\_\_\_年，自\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至 \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止。其中试用期为\_\_\_\_\_\_\_\_\_个月，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 \_\_\_\_\_\_\_\_\_日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在此期间未履行合同、不遵守承诺或达不到甲方要求，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其一切责任由乙方负责，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提出任何索赔要求。

第五条房屋及设备折旧费及其支付

1.本合同所指的房屋及设备折旧费是指乙方根据本中招标项目要求所投报的房屋及设备折旧费中标价;

2.根据乙方此次投报的房屋及设备折旧费中标价，房屋及设备折旧费\_\_\_\_\_\_\_\_\_年合计人民币\_\_\_\_\_\_\_\_\_元。其中

3.支付方式为：每年按10个月计，每年8月和1月假期时间除外。乙方须在每月10日以前，按月向甲方支付上月的房屋及设备折旧费。

第六条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代表和维护师生的合法权益。

2.审定乙方制定的食堂管理制度及实施细则，并监督使用人遵守。

3.审定乙方提出的食堂年度计划、年度费用概预算、决算报告，并根据合同实施奖惩。

4.承担食堂冷气使用费的50%和乙方一年内超出\_\_\_\_\_\_\_\_\_元(不含\_\_\_\_\_\_\_\_\_元)的部分费用。

5.甲方负责在食堂第四层免费提供建设面积\_\_\_\_\_\_\_\_\_平方米作为乙方的工作场地。

6.甲方的有关部门对乙方的管理实施监督检查，每年进行\_\_\_\_\_\_\_\_\_次全面的考核评定，并在此基础上作出年度考核。如该年度政府主管部门有同类考核的，甲方认可该项考核结果，不再进行重复考核。考核评分参照\_\_\_\_\_\_\_\_\_、师生满意度等基本内容，由双方协商制订。

7.如因乙方管理不善，造成重大经济损失或严重管理失误或重大责任事故，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并追究乙方的经济和法律责任。

8.甲方在合同生效之日起20日内按规定向乙方提供本项目所需的物业及其附属设施、设备的原始资料和技术档案(工程建设竣工资料等)，并在乙方管理期满时予以收回。

9.有责任积极指导和协助乙方做好饮食服务工作。

10.甲方有权核查饮食服务费用的收支情况。

第七条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严格遵守国家、省、市的法律法规，为\_\_\_\_\_\_\_\_\_提供专业、规范、安全、高质量的餐饮。

2.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合同的约定，制定该项目的各项管理办法、规章制度及岗位责任。

3.乙方不得将本项目整体或部分责任及利益对外转让或发包。

4.对本项目内的房屋及配套设施、厨房设备及其配套设施以及其它相关设备设施不得擅自占用或改变使用功能，如需在本项目范围内改扩建或完善配套项目，须报甲方和有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实施。

5.建立健全本项目管理档案。

6.本合同终止时，乙方必须向甲方移交原委托管理的全部物业及其各类管理档案、财务等资料;移交其管理范围内的全部公共财产，并接受甲方指定专业机构的移交审核。向甲方移交时，要确保各项设施的性能完好。

7.乙方每月须向甲方提供月报表，每半年就财务开支情况向甲方作出说明，同时须按时交纳房屋设备折旧费。

8 .承担食堂全部的水电费和燃气费。

9.承担食堂冷气使用费的50%(一年内\_\_\_\_\_\_\_\_\_元，含\_\_\_\_\_\_\_\_\_元)超出部分由甲方负责。

10.乙方的员工应做到五证齐全(身份证、外来人员用工证、计划生育证、暂住证、健康证)，并将复印件送甲方备案，管理应符合广州市政府及甲方要求，乙方员工食宿自选安排。

11.乙方承担饭堂的一卡通收费终端使用费。

第八条服务质量

除前述的标准外，乙方可根据甲方委托的服务事项制定出本项目管理分项标准，经甲方同意后作为本合同的必备附件。

第九条履约保证金的支付

1.根据规定，乙方在签订合同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须一次性向甲方缴纳人民币\_\_\_\_\_\_\_\_\_元作为履约保证金;

2.履约保证金的期限为\_\_\_\_\_\_\_\_\_年，自\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始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止;

3.合同期满后或不属乙方重大责任事故造成的本合同终止，甲方一次性无息返还乙方履约保证金。

4.如乙方不能完成投标质量指标的要求或合同履行期间出现属乙方责任的火灾、食品中毒等重大事故，履约保证金则被罚没并承担经济和法律全部责任。

第十条违约责任

1.因甲方原因，造成乙方未完成规定管理目标或直接造成乙方经济损失的，甲方应给予乙方相应补偿，乙方有权要求甲方限期整改，并有权终止合同;

2.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未完成规定管理目标或直接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乙方应给予甲方相应补偿，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并有权终止合同;

3.房屋建筑质量、设备设施质量均有保质期，在保质期内，因安装技术等原因，达不到使用功能的，由乙方直接与保质单位联系，双方协商解决，甲方积极配合。因质量问题而造成重大事故的，由保质单位负责;因乙方管理或使用不当造成的，由乙方负责。保质期满后，房屋的质量问题由甲方负责;设备的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

4.乙方如不能按照本合同第九条约定的价款和支付方式如期支付和不履行投标书内的责任的，则视为违约。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重新进行招标，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第十一条争议的解决

1.凡在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经协商后仍不能达成协议时，任何一方可以向法院提起诉讼。

2.本合同的诉讼管辖地为\_\_\_\_\_\_\_\_\_有管辖权的法院。

3.在法院审理期间，除提交法律审理的事项外，合同其他部分仍应继续履行。

**人才中介服务合同篇三**

甲方(委 托 方)

乙方(服务代理单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殡葬代理服务的特点，甲、乙双方在遵循自愿、平等、公平、诚实信用原则的基础上，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基本情况

一、逝者姓名： ，性别： ，民族： ， 出生日期： ，死亡日期： 。

二、甲方身份证号码： ，与逝者的关系： 。

三、甲方联系地址： ，联系电话： 。

四、乙方联系地址： ，联系电话：

第二条 服务项目

甲方选择以下第 项服务项目(可以多选)。

一、灵堂布臵

(一)地址： 。

(二)时间： 。

(三)灵堂服务项目(可附页)

二、殡仪馆服务

(一)遗体接运时间： 。

(二)遗体接运地点： 。

(三)追悼会场所： 殡仪馆 厅。

(四)追悼会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至 时 分。

(五)殡仪馆服务(可附页)

三、租车服务

第三条 殡葬代理服务标准

本合同的质量标准为 。 第四条 服务总费用

乙方为甲方提供上述服务项目收费总额为人民币 ，大写 元，其中代理服务费 元，大写 元。

第五条 支付方式

一、本合同生效后，甲方应按项目总价款的 %(≤20%)即人民币 元，大写 元向乙方交纳定金。

二、如选择灵堂服务项目，甲方应于 年 月 日前付清灵堂服务费用。

三、如选择殡仪馆服务项目，甲方应于 年 月 日前付清殡仪馆服务费用。

四、如选择租车服务项目，甲方应于 年 月 日前付清租车服务费用。

五、如选择丧宴服务项目，甲方应于 年 月 日前付清丧宴服务费用。

六、如选择其他服务，甲方应于 年 月 日前付清其他服务费用。

第六条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应按时向乙方支付本合同约定服务事项的费用。

二、甲方应主动告知乙方有关殡葬服务的注意事项，乙方应遵守甲方的民族习俗。

三、甲方应提供办理殡葬服务有关事项所需的证件。

四、乙方不得提供封建迷信丧葬用品以及相关服务。

五、乙方应提供有效的服务清单与付费凭证。

六、乙方不得扣押死亡证明、领灰证和骨灰盒(含骨灰)等。

七、乙方为甲方提供的商品，应符合国家相关的质量标准。 第七条 违约责任

一、甲方逾期付款的，每逾期一天，按逾期未付款的 %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二、甲方更改追悼会礼厅以及时间的，由此产生的额外费用由甲方承担。

三、任何一方擅自解除合同的，应向守约方赔偿相应损失。

四、乙方提供的商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给甲方造成损失的

五、乙方未提供服务清单和付费凭证的，甲方有权拒付相关费用。

六、乙方应于 年 月 日前将火化证、领灰证或骨灰盒(含骨灰)交给甲方。逾期向甲方交付的，每逾期一天，应向甲方支付 元违约金。

七、乙方未能在约定时间内完成约定服务项目的，应向甲方支付 元违约金。甲方应于 年 月 日前付清代理服务费用。方应予以赔偿。

第八条 其他约定

第九条 争议解决方式

双方发生争议的，可协商解决，或向有关部门申请调解;也可提请上海仲裁委员会仲裁(不愿意仲裁而选择向法院提起诉讼...............的，请双方在签署合同时将此仲裁条款划去)。 ...................

第十条 附则

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甲方 乙方

乙方业务员

乙方业务员上岗证书编号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人才中介服务合同篇四**

编号：

甲方名称：法定代表人：

地 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传 真：

联 系 人：

网 址：

开户银行及帐号：

电子邮件：

乙方名称：\_\_\_\_\_\_\_\_\_\_资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通信地址：

电话号码： 传真号码：

开户银行： 开户帐号：

第一条协议项目

甲、乙双方经过协商，根据《\_\_\_\_\_资讯代理体系和管理规范20\_0101》(以下简称规范)的有关规定(即\_\_\_\_\_资讯代理商申请资格规范)，甲方申请成为\_\_\_\_\_资讯\_\_\_\_\_\_\_\_\_\_\_\_机构代理商，并完全接受乙方的规范，经乙方初步审核符合规范中规定的该级\_\_\_\_\_\_\_\_\_\_资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_\_\_\_\_资讯)机构代理商申请资格，签署本机构代理商合作协议。

本协议生效后，乙方授权给甲方“\_\_\_\_\_资讯\_\_\_\_\_\_\_\_代理商”资格，由甲方代其直接客户(以下简称客户)在乙方处进行乙方在本协议有效期内推出的所有业务(以上代理业务项目依据《\_\_\_\_\_资讯代理商服务和产品价格》为准)。

第二条《\_\_\_\_\_资讯代理体系与管理规范20\_0101》作为本协议之附件，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应。在协议有效期内，乙方将按照本规范的各项有关规定对甲方及所有\_\_\_\_\_资讯代理商实施申请、审批、业绩统计、考核、定级、奖惩等方面的统一管理。

第三条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3-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3-1-1积极宣传推广本协议第一条之业务及其增值服务，维护乙方的企业形象和服务品质，如实向客户告知所提供的服务项目及基本报价等，不得进行以次充好、削减服务项目、对免费项目收费等损害乙方和/或客户利益的行为。

3-1-2甲方办理第一条之业务时由甲方与客户签定合同，并向客户提供必要的服务和技术支持，解答客户提出的各种问题，甲方可享受乙方在规范中规定的对该级\_\_\_\_\_资讯代理商提供的各项服务与支持，但应受乙方的成本控制制约。

3-1-3依照乙方规定提交预付款\_\_\_\_\_元，甲方承认第一次支付的预付款为必须完成的业绩，甲方上述预付款未使用完而终止本协议，不得要求退还预付款余额。甲方同时向乙方提交保证金\_\_\_\_\_元，甲方未完成第一次支付的预付款的业绩而要求终止本协议的，不得要求退还保证金;甲方在本协议有效期内完成第一次支付预付款的业绩且没有其他违反本协议及代理商规范的行为，保证金将在本协议到期或解除后十个工作日内退还甲方;甲方出现违反本协议或代理商规范的行为，乙方有权视具体情况从保证金中扣除相应款项。

3-1-4 依照乙方规定就第一条之业务享受乙方指定的代理价格。甲方自行与客户约定的服务价格、收费标准不得低于乙方公开报价。

3-1-5 向乙方及时提供客户的相关资料和支付相关费用以保证业务的顺利进行。

3-1-6 保证服务质量，不得损害乙方整体市场形象，也不得从事其它损害乙方利益的行为。

3-1-7甲方可以在其公司宣传材料和名片上以及广告内容中使用“\_\_\_\_\_资讯授权\_\_\_\_\_\_代理商”字样和统一标识，未经正式授权，甲方不得以“办事处”或“总代理”等具有垄断性、排他性和其它未经乙方授权的名义进行广告宣传及商业活动。且不得将“\_\_\_\_\_资讯”与甲方作任何实质性联系，其企业名称不得出现“\_\_\_\_\_资讯”等引人误解其为乙方分公司或分支机构的字样。甲方不得做出任何引人误解或引起混淆的行为，使他人误以为甲方是乙方子公司或分公司、关联公司或其他实质性关系单位。

3-1-8甲方保证其所有经营活动完全符合中国有关法律、法规、行政规章等的规定。如因甲方违反上述规定的行为给乙方带来任何损害，甲方应承担所有法律责任并赔偿给乙方造成的损失。

3-1-9与\_\_\_\_\_资讯正式签署代理商协议后，本协议有效期内，甲方不得和任何与乙方构成直接商业竞争关系的企业、商业机构或者组织进行相同或者类似本协议内容的合作，否则乙方有权随时取消其代理商资格并有权要求甲方赔偿损失。本协议有效期内及本协议终止或者解除后，甲方承诺不向与乙方构成商业竞争关系的企业、商业机构或者组织提供有关乙方业务、技术等一切相关信息或者资料，否则愿意承担相应的责任。

3-1-10 甲方与乙方的其他代理商之间不得进行恶性竞争或者其它不正当竞争。

3-1-11 本协议所称“与乙方构成商业竞争关系的企业、商业机构或者组织”是指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企业、商业机构或者组织：

(一) 与乙方处于相同或者相近似的商业、技术领域;

(二) 与乙方经营范围相同或者相近似;

(三) 与乙方所提供的产品、服务或者所面向的客户群相同或者相近似;

(四)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情形。

3-1-12甲方应遵守并促使其用户遵守乙方的各项服务和产品的在线申请/注册条款，甲方的用户违反前述条款的行为将被视为甲方的行为，乙方将直接向甲方追究责任。

3-2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3-2-1 鉴于第一条之业务在甲、乙双方之间进行，乙方不与客户发生直接经济往来。

3-2-2甲方递交的国际域名注册业务，由于实行即付即注方式，一经甲方递交，乙方便视为甲方及客户同意注册此域名，乙方将在甲方的预付款余额足够的前提下及时实行注册;甲方要求的国内域名注册，乙方接到甲方的在线申请及必需文件后，即开始进行查询、注册;虚拟主机设立和开通等其它业务必须在甲方预付款余额足够或收到甲方汇款凭证传真后按业务合同进行。其它业务乙方应在甲方提交申请后及时处理。

3-2-3乙方向甲方提供完整的售后服务，详细条款由甲、乙双方之间具体的业务合同确定(包括电子版合同形式)，但乙方的售后服务只对甲方，不面向客户。

3-2-4 及时将与甲方代理业务有关的价格细则和变化，市场动态指导通知甲方(一般用电子邮件方式)。

3-2-5 向甲方提供业务范围内的技术支持和技术培训，帮助甲方提高技术能力，拓宽业务范围。

3-2-6 对因甲方违反本协议造成客户或乙方损失的，乙方有权终止本协议并有权要求甲方赔偿损失。

3-2-7 对因乙方过错造成的损失，乙方只向甲方承担责任。该责任的承担以甲、乙双方之间发生的该笔具体业务金额的总额为上限。

3-2-8对于甲方与其客户之间的纠纷、争议、损失、侵权、违约责任等，均由甲方与客户自行解决，乙方不介入甲方与客户的纠纷、争议等，也不对客户的任何损失负责。

3-2-9在本协议有效期内，乙方有权根据市场情况修订定价和代理规范;甲方保证接受乙方在本协议履行期内对《\_\_\_\_\_资讯代理项目与价格体系20\_0101》和《\_\_\_\_\_资讯代理体系与管理规范20\_0101》的修订。修订一旦作出，乙方会提前15天发送电子邮件或在乙方网站以公告形式通知甲方，修订从规定的日期起生效。

第四条对代理的奖惩

4-1 依据规范和《\_\_\_\_\_资讯代理项目与价格体系》对甲方的代理业务给予优惠。

4-2 甲方可参加乙方不定期举办的代理商免费培训，或获得培训资料和音像资料，根据规范中的内容获得乙方的支持与奖励。

4-3 本协议关于优惠的计算不包含国内、国际域名注册机构所收取的域名注册费用和年费。

4-4甲方成为乙方机构代理商后，如果不符合规范中的考核标准，或者有违反代理商信誉和宗旨的，或者违反本协议，以及给客户或者乙方造成严重损害的，乙方有权取消其代理资格，追究其法律责任，同时本协议终止。

第五条协议有效期

本协议有效期为壹年，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六条企业名称、商标、商号、品牌、域名和网站

6-1在履行本协议期间，甲方只能在本协议约定的范围内适当地使用乙方的企业名称、商标、商号、品牌、域名和网站的名义，不超越甲方授权工作范围的行为，更不得用于其它的目的和事项。甲方在使用乙方的企业名称、商标、商号、品牌、域名和网站时，应当完全为甲、乙双方在本协议中约定的内容服务，不得夹带其他业务内容或经营目的。甲方在其自身宣传材料、名片、市场宣传、网站建设以及其他任何方面使用乙方授权的名称、域名和网站，都必须事先书面通知乙方，并获得乙方的书面许可，方可进行。否则视为对乙方企业名称、商标、商号、品牌、域名和网站的侵权，应负相应的责任。

6-2甲方及其职员承诺在履行本协议期间及在本协议期满后不对乙方所有或将要拥有的商标、企业名称、域名等进行贬低或者其它任何损害，也不对乙方互联网网页或者网站进行任何贬低、抄袭、歪曲、破坏或其它损害。在协议期间甲方应努力工作以维护、提高上述商标、企业名称、域名的价值。

6-3甲方承诺，若与乙方终止、解除本协议后未经乙方书面同意，不得向他人明示或暗示与上述乙方之商标、企业名称、域名有任何实质性联系，或者以其它方式明示或暗示自己系乙方代理商。

6-4 因上述6-1、6-2和6-3情形给第三人或者乙方造成损害的，甲方愿意承担一切责任。

第七条协议变更、终止及违约责任

7-1 甲 、乙双方应本着诚实信用的原则履行本协议。任何一方在履行中采用欺诈、胁迫或者暴力的手段，另一方均可以解除本协议并要求对方赔偿损失。

7-2任何一方在履行中发现或者有证据表明对方已经、正在或预期将要违约，可以终止履行本协议，但应及时通知对方。若对方对本协议继续不履行、履行不正当或者违约，该方可以解除本协议并要求对方赔偿损失。

7-3在协议执行期间，如果双方或一方认为需要终止，应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双方在财务结算完毕、各自责任明确履行之后，方可终止协议。因一方违反本协议的约定擅自终止本协议，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赔偿对方损失。在本协议期满时，如双方同意，可续签本协议。

7-4 在7-3之情形下，对方应继续完成当月的财务结算，各自明确责任。

7-5 经双方协商达成一致，可以对本协议有关条款进行变更，但应当以书面形式确认。

7-6订立本协议所依据的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发生变化，本协议应变更相关内容;订立本协议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协议无法履行的，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变更或者终止协议的履行。

7-7 因本协议一方经营情况发生重大困难、濒临破产进入法定整顿期或者被清算，任意一方可以解除本协议。

第八条争议解决

在本协议执行期间如果双方发生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成，双方同意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进行仲裁，并接受其仲裁规则。该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双方将无条件服从该仲裁裁决。

第九条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

9-1因不可抗力或者其他意外事件使得本协议的履行不可能、不必要或者无意义的，任一方均可以解除本协议。遭受不可抗力、意外事件的一方如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本协议、解除或延迟本协议，应自不可抗力、意外事件发生之日起五日内，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于事件发生之日起二十日内，向另一方提交导致其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或延迟履行的证明。

9-2 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应采取一切必要措施减少损失，否则应就扩大的损失承担责任。

9-3本协议所称不可抗力、意外事件是指不能预见、不能克服并不能避免且对一方或双方当事人造成重大影响的客观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洪水、地震、瘟疫流行和风暴等及社会事件如战争、动乱、政府管制等。

第十条附则

10-1 本协议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和争议的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10-2除法律本身有明确规定外，后继立法或法律变更对本协议不具有溯及力。双方可根据后继立法或变更后的法律，经协商一致对本协议进行修改或补充，但应采用书面形式。

10-3一方变更通知、通讯地址或其它联系方式，应自变更之日起十日内，将变更后的地址、联系方式通知另一方，否则变更方应对此造成的一切后果承担责任。

10-4 本协议的理解与解释应依据协议目的和文本原义进行，本协议的标题仅是为了阅读方便而设，不应影响本协议的解释。

10-5 任何一方对本协议的内容和对方当事人的商业机密均负有保密的义务。

10-6 本协议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经签字、盖章后生效，二份协议具有同等效力。

本协议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由上述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署于\_\_\_\_\_\_\_\_\_\_\_\_\_\_\_\_\_\_\_\_。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

单位盖章： 单位盖章：

**人才中介服务合同篇五**

甲方：\_\_\_\_\_\_\_\_\_\_\_\_\_\_人才服务有限公司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鉴于：

乙方作为一家合法成立和经营的法人(或可以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个人)，对其代理的区域市场有充分的了解，希望并有能力成为\_\_\_\_\_\_\_\_\_\_\_\_\_\_人才服务有限公司在\_\_\_\_\_\_\_\_\_省\_\_\_\_\_\_\_\_市\_\_\_\_\_\_\_\_县(区)猎头服务业务的加盟商;

甲方作为\_\_\_\_\_\_\_\_\_\_\_\_\_\_人才服务有限公司的所有权人，同意乙方在\_\_\_\_\_\_\_\_省\_\_\_\_\_\_\_\_市\_\_\_\_\_\_\_\_县(区)作为\_\_\_\_\_\_\_\_\_\_\_\_\_\_人才服务有限公司的分支机构开展各项人才服务业务;

因此：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经双方友好协商，达成此协议，以资共同信守。

1.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1 乙方应确保自己及客户不以\_\_\_\_\_\_\_\_\_\_\_\_\_\_人服务有限公司的名义从事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法规、政策，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应由乙方承担相应的赔偿以及法律责任;

1.2 乙方作为甲方的代理，向客户提供人才服务时，应保证向客户提供良好的服务，以建立和保持甲方的良好声誉。如因乙方原因造成客户损失的，应由乙方自行承担责任;如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保证作相应赔偿。

1.3 甲方以乙方在本合同中填写的资料为有效联系依据，如乙方的电子邮件、电话、地址、联系人等资料变动时，须及时以传真方式(单位代理加盖公章、个人代理签名并附身份证复印件)通知甲方予以更新。

1.4 乙方作为该区域的独家代理商，必须在签订代理合同时向甲方支付该区域的独家代理权费(即加盟费)。

1.5 乙方有义务确保市场的正常业务开展，从合同签订之日起\_\_\_\_\_个月内，每月必须完成至少\_\_\_\_\_个客户的开发;自第\_\_\_\_\_个月起每月至少完成\_\_\_\_\_个客户的开发。

2.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2.1 持续完善代理服务系统，以方便和支持乙方开展代理业务。

2.2 甲方有权根据市场的情况，制定、调整代理价格。

2.3 乙方在签订代理合同时向甲方支付的该区域的独家代理权费(即加盟费)，无论任何情况下甲乙双方终止代理协议，甲方均有权不退还。

2.4 从合同签订之日起\_\_\_\_\_个月内，乙方不能完成至少\_\_\_\_\_个客户的开发;自第\_\_\_\_\_个月起每月不能完成\_\_\_\_\_个客户的开发。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3.结算条款

3.1 乙方所有款项的支付均以有效方式支付给甲方指定的收款人。

3.2 签订代理合同之日，乙方支付人民币\_\_\_\_\_元作为该区域之内网络招聘的预付款项。

3.3 代理商一旦加盟成功即拥有海合猎头在该区域的独家经营权，可以在该区域内不限量招揽客户，甲方为其在\_\_\_\_\_网上发布文字广告，乙方每季度向甲方交付人民币\_\_\_\_\_元资源支持和管理费。

4.违约责任

4.1 除经甲方认可并授予信用额度外，甲方不接受乙方任何形式的欠款。因此如乙方未能按时交纳费用时即视为违约，甲方有权停止与乙方的合作并追究相关的各项责任。

4.2 在合同期间，乙方无正当理由中途解除合同，视为乙方单方面违约，需向甲方缴纳人民币\_\_\_\_\_元的违约金。

4.3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条款进行赔偿。

4.4 如乙方严重违反本合同的规定条款，甲方可随时通知乙方终止其代理权。

5.免责条款

由于不可抗力而影响甲方不能履行协议，不应视作违约。

6.附则

6.1 在打印或填写过程中，乙方不得更改或删补本合同中的任何条款，更动后的合同将被视为无效。

6.2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6.3 由于履行本合同而产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双方通过协商达不成一致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将争议提交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处理。

6.4 本合同由双方授权代表于\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在杭州签署，本合同有效期\_\_\_\_\_年，合同截止日期\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本合同期满后，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续签权。

6.5 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由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6.6 若合同已过期未及时补续，则合同终止。

6.7 双方均有义务确保不将本合同内容向第三方透露，除非是为了双方共同利益需要这样做。

甲方：

授权代表签名：

乙方：

授权代表签名：

**人才中介服务合同篇六**

人才服务代理合同

人才服务代理合同

甲方：\_\_\_\_\_\_\_\_\_\_\_\_\_\_人才服务有限公司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鉴于：

乙方作为一家合法成立和经营的法人（或可以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个人），对其代理的区域市场有充分的了解，希望并有能力成为\_\_\_\_\_\_\_\_\_\_\_\_\_\_人才服务有限公司在\_\_\_\_\_\_\_\_\_省\_\_\_\_\_\_\_\_市\_\_\_\_\_\_\_\_县（区）猎头服务业务的加盟商；

甲方作为\_\_\_\_\_\_\_\_\_\_\_\_\_\_人才服务有限公司的所有权人，同意乙方在\_\_\_\_\_\_\_\_省\_\_\_\_\_\_\_\_市\_\_\_\_\_\_\_\_县（区）作为\_\_\_\_\_\_\_\_\_\_\_\_\_\_人才服务有限公司的分支机构开展各项人才服务业务；

因此：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经双方友好协商，达成此协议，以资共同信守。

1.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1乙方应确保自己及客户不以\_\_\_\_\_\_\_\_\_\_\_\_\_\_人服务有限公司的名义从事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法规、政策，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应由乙方承担相应的赔偿以及法律责任；

1.2乙方作为甲方的代理，向客户提供人才服务时，应保证向客户提供良好的服务，以建立和保持甲方的良好声誉。如因乙方原因造成客户损失的，应由乙方自行承担责任；如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保证作相应赔偿。

1.3甲方以乙方在本合同中填写的资料为有效联系依据，如乙方的电子邮件、电话、地址、联系人等资料变动时，须及时以传真方式（单位代理加盖公章、个人代理签名并附身份证复印件）通知甲方予以更新。

1.4乙方作为该区域的独家代理商，必须在签订代理合同时向甲方支付该区域的独家代理权费（即加盟费）。

1.5乙方有义务确保市场的正常业务开展，从合同签订之日起\_\_\_\_\_个月内，每月必须完成至少\_\_\_\_\_个客户的开发；自第\_\_\_\_\_个月起每月至少完成\_\_\_\_\_个客户的开发。

2.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2.1持续完善代理服务系统，以方便和支持乙方开展代理业务。

2.2甲方有权根据市场的情况，制定、调整代理价格。

2.3乙方在签订代理合同时向甲方支付的该区域的独家代理权费（即加盟费），无论任何情况下甲乙双方终止代理协议，甲方均        有权不退还。

2.4从合同签订之日起\_\_\_\_\_个月内，乙方不能完成至少\_\_\_\_\_个客户的开发；自第\_\_\_\_\_个月起每月不能完成\_\_\_\_\_个客户的开发。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3.结算条款

3.1乙方所有款项的支付均以有效方式支付给甲方指定的收款人。

3.2签订代理合同之日，乙方支付人民币\_\_\_\_\_元作为该区域之内网络招聘的预付款项。

3.3代理商一旦加盟成功即拥有海\*猎头在该区域的独家经营权，可以在该区域内不限量招揽客户，甲方为其在\_\_\_\_\_网上发布文字广告，乙方每季度向甲方交付人民币\_\_\_\_\_元资源支持和管理费。

4.违约责任

4.1除经甲方认可并授予信用额度外，甲方不接受乙方任何形式的欠款。因此如乙方未能按时交纳费用时即视为违约，甲方有权停止与乙方的合作并追究相关的各项责任。

4.2在合同期间，乙方无正当理由中途解除合同，视为乙方单方面违约，需向甲方缴纳人民币\_\_\_\_\_元的违约金。

4.3其它违约责任按民法典有关条款进行赔偿。

4.4如乙方严重违反本合同的规定条款，甲方可随时通知乙方终止其代理权。

5.免责条款

由于不可抗力而影响甲方不能履行协议，不应视作违约。

6.附则

6.1在打印或填写过程中，乙方不得更改或删补本合同中的任何条款，更动后的合同将被视为无效。

6.2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6.3由于履行本合同而产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双方通过协商达不成一致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将争议提交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处理。

6.4本合同由双方授权代表于\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在杭州签署，本合同有效期\_\_\_\_\_年，合同截止日期\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本合同期满后，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续签权。

6.5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由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6.6若合同已过期未及时补续，则合同终止。

6.7双方均有义务确保不将本合同内容向第三方透露，除非是为了双方共同利益需要这样做。

乙方：

甲方：\_\_\_\_\_\_\_\_\_\_\_        \_\_人才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行：

开户行：

帐号：

帐号：

授权代表签名：

授权代表签名：

联系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电子邮件：

联系地址：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人才服务代理合同

人才服务代理合同

**人才中介服务合同篇七**

委托 方： (以下称甲方) 公司地址：

电 话：

营业执照：

受委托人： (以下称乙方)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

甲方因公司在黔业务发展需要，委托乙方在贵州省境内以公司名义开展银行贷款中介业务，并支付相应报酬。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双方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必须向乙方提供真实有效的证件和证明，证明甲方是具有开展本业务的合法资质。

2、甲方必须向乙方提供必要的工作文件，以方便乙方开展相关工作。

3、甲方必须为乙方创造各种有利于业务开展的其他条件，以方便业务的促成。

4、在贷款意向达成，甲方必须协助乙方完成贷款企业贷款意向协议文件的签订，并且其后各项手续将由甲方全权负责办理。

5、未经乙方允许，甲方不得同乙方介绍的企业单独接触。一经

发现，无论业务是否最终达成，甲方都必须支付给乙方企业意向贷款总额 (不低于 万元)的一次性经济补偿。

6、在贷款审批通过，资金下发后，甲方必须在一周内按照贷款总金额的1%一次性支付乙方的中介报酬。

7、甲方有权监督乙方的行为的合法性。如有确凿证据证明乙方在开展业务的过程中存在违法犯罪行为，在告知乙方后可立即终止本协议，并追究相应的责任。

第二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必须向甲方出示真实有效的证件或证明，证明乙方是具有接受本合同事项的合法当事人。

2、乙方必须向甲方提供有贷款意向的企业基本情况，协助收集完善该企业贷款所需的各种证件证明材料。并且不得故意和贷款企业串通骗取贷款。一经发现将严肃追究法律责任。

3、乙方独立开展工作，和贷款企业达成初步贷款意向后，在甲方的配合下签订贷款意向协议文件。

4、在贷款审批通过，资金下发后，乙方有权及时取得贷款总金额的1%的中介报酬。

5、乙方有权监督甲方行为的合法性，一旦发现甲方存在违法行为，在告知甲方后可立即终止本协议，并有权追究其法律责任。

6、在未经乙方允许的情况下，甲方与乙方介绍企业单独接触，乙方有权责令甲方立即停止其行为,并支付相应经济补偿。

第三条 本合同期限：自\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起至\_\_\_\_\_\_

年\_\_\_\_\_\_月\_\_\_\_\_\_日止。除甲、乙双方另有约定同意延期外，逾期视作本合同自行终止。

第四条 本合同履行期间，任何一方需要变更本合同的，必须征得对方同意后签订书面变更协议。否则，由此造成对方的经济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第五条 乙方对于居间过程中知悉的甲方的商业秘密，负有保密义务。甲方对乙方的履约应提供必要的协助。

第六条 甲、乙双方的通讯地址以本合同所填写的通讯地址为准。

第七条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章后生效。

第八条 甲乙双方在履约过程中若发生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按照有关规定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九条 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签章)：\_\_\_\_\_\_\_\_\_

法人(签字)：\_\_\_\_\_\_\_\_\_ 证件号： 委托人： 联系电话 ： 公司地址： 住址：

\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年\_\_\_\_月日

**人才中介服务合同篇八**

甲方：

法定代表人：

地址：

电话：

传真：

e-mail：

乙方：

法定代表人：

地址：

电话：

传真：

e-mail：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_\_\_\_\_》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友好合作的原则，就甲方委托乙方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项目提供项目\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等代理服务事宜，达成以下合同内容，以资双方自觉遵守。

一、乙方成为代理的基本条件

二、服务代理的范围

1、代理区域：甲方授权乙方作为\_\_\_\_\_\_\_\_\_省\_\_\_\_\_\_\_\_\_市\_\_\_\_\_\_\_\_\_区的独家服务代理商，为该区域提供\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服务。

2、负责甲方的\_\_\_\_\_\_\_\_\_\_\_\_\_\_\_\_\_\_\_\_\_\_业务的跟踪服务和清收工作（包括涉诉和非诉讼活动）。

3、期限：自\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起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止。代理期限届满，合同即终止。如需续约，重新签订合同。

三、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乙方应确保不以甲方的名义从事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法规、政策，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应由乙方承担相应的赔偿以及法律责任。

2、乙方作为甲方的代理，向客户提供\_\_\_\_\_\_\_\_\_\_\_\_\_\_\_\_\_\_\_\_\_\_服务时，应保证向客户提供良好的服务，以建立和保持甲方的良好声誉。如因乙方原因造成客户损失的，应由乙方自行承担责任；如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保证作相应赔偿。

3、甲方以乙方在本合同中填写的资料为有效联系依据，如乙方的电子邮件、电话、地址、联系人等资料变动时，须及时以传真方式（单位代理加盖公章、个人代理签名并附身份证复印件）通知甲方予以更新。

4、在服务中，乙方可以对甲方未在产品技术培训中出现的技术问题向甲方提出技术支持请求，并提供相关说明。

6、乙方应及时向甲方回馈用户使用情况等信息，以便不断提高产品质量和服务质量。

四、甲方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对乙方的\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服务工作进行跟踪、考核和指导，有权调停乙方与客户之间发生的矛盾和纠纷。

2、甲方有权在双方协商的情况下对乙方的服务内容进行调整。

3、甲方向乙方提供统一的\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服务报价及所在地区客户及产品分布数据。

5、甲方有义务为乙方提供远程电话或网络在线技术支持。

五、代理费用及结算

1、甲方就委托乙方提供的服务，按月向乙方给付代理服务费，具体为每月\_\_\_\_\_\_\_\_\_\_元人民币。不足1个月的按1个月计算。于每月\_\_\_\_\_日以银行转账的方式汇至乙方指定的账户，乙方当月提供收款凭证寄予甲方。

2、乙方因操作本项目而发生的人员工资、办公费、咨询费、公关费、税费等相关费用均已包含在内，不再另行计算。

六、保密

双方据此项目所确立的所有合同及相应技术文件均属保密范围，任何一方未经另一方允许不应将其公开。

七、合同终止

1、本合同在下述情形下解除，提出解除合同的一方应提前\_\_\_\_\_\_\_\_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双方协商一致解除本合同。

2、本合同期限届满，双方未续签的。

3、由于不可抗力或意外事件使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或继续履行没有必要，双方均可要求解除。

4、一方明确表示其将不履行义务或以行动表示其将不履行义务，另一方可以解除合同。

5、因本协议一方经营情况发生重大困难、濒临破产进入法定整顿期或者被清算，任意一方可以解除本协议。

**人才中介服务合同篇九**

委托人：(以下简称甲方)

受托人：(以下简称乙方)

鉴于甲方有委托乙方办理法律事务之需要;鉴于乙方具有处理甲方委托事务的资格和能力，甲、乙双方经充分协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有关规定，特签订本协议以共同恪守。

一、甲方委托乙方办理如下法律事务

1、选择并购模式

1)股权并购，包括受让股权、增资并购和合并并购。

2)资产并购，包括直接并购和间接并购。

四方君汇律师事务所公司部可以依据目标企业的行业、住所地、适用法律等情况为客户设计专业化、低成本、高效益的并购模式，从根本上保障甲方并购的成功。

2、协助并购谈判

由于并购涉及公司、股东、高管、职工、政府等多方利益，各方关系错综复杂，因此一般的并购都会经历一段时间的艰苦谈判，而谈判经验、技巧的高低甚至会直接影响到并购项目的成功与否。律师作中国天津河西区围堤道103号峰汇广场a座20层邮编：300201为法律方面的专业人员，可以凭自身掌握的专业知识帮助甲方和目标公司在谈判时进行取舍，权衡利弊。

四方君汇律师事务所公司部拥有专业的律师团队，有着高超的谈判技巧。可以协助客户高质量的完成并购谈判，为项目成功的做好准备。

3、律师尽职调查

任何一项并购都存在风险，关键在于风险的防范。而由律师出具专业的尽职调查报告，则可以发现风险，并提出防范措施。不同的并购模式存在风险不尽相同，股权并购的风险主要有：股权瑕疵;股东权益瑕疵;固定交易风险;合同风险;目标公司员工风险;税务风险;目标公司对外投资风险;目标公司重大诉讼风险;投资公司控股风险等。资产并购的风险主要有：资产瑕疵(存在抵押、质押、担保等);目标公司员工风险;并购程序风险等。

四方君汇律师事务所公司部可以为客户出具详尽的尽职调查报告包括但不限于：

1)关于目标公司的主体资格、并购的授权与批准情况;

2)关于目标公司股权结构和出资情况;

3)关于目标公司对外投资情况;

4)目标公司股本变动及相应合同、章程、决议情况;

5)关于目标公司及其关联公司的兼并、分立、合并、破产、清算等情况;

中国天津河西区围堤道103号峰汇广场a座20层邮编：300201

6)关于目标公司财产权利情况;

7)目标公司重大合同及债权债务情况;

8)目标公司组织机构及治理结构;

9)目标公司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情况;

10)目标公司人力资源状况;

4、起草、审查并购法律文件

尽职调查可以在前期发现风险并提出修改方案，而并购协议是并购项目最后的保障，因此完善、丰富的并购协议是并购成功及以后可能诉讼的关键。并购协议包括前期的意向性协议、备忘录、单项合同、以及最终的并购合同及各种附件。数量较多且内容庞杂，需要专业律师来涉及并完成。

四方君汇律师事务所公司部可以为客户提供专业、完善、低风险的并购协议，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前言

2)术语定义

3)正文(包括：交易双方;承诺保证;披露责任;或然负债;基准日及价格;价款支付;交割、变更登记、职工安置等)

4)特殊条款(包括：限制竞争条款;保密条款;终止交易条款;违约责任;通知条款)

5)适用法律

6)争议解决

中国天津河西区围堤道103号峰汇广场a座20层邮编：300201

7)签署

5、并购税务筹划

由于一般并购规模都较大，涉及资产及现金流动较多，因此一项并购交易双方的应缴税额也是相当巨大的。并购双方错误的模式选择及交易方式等行为往往会增加税务成本，给企业造成不应有的损失。

四方君汇律师事务所公司部可以为客户设计专业的税务方案，帮助客户节约并购成本，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正确选择并购模式及交易结构。资产并购和股权并购的税收成本是不同的。

2)为企业集团内部整合提供节税策划。

3)合理设计支付方式。不同的支付方式如现金、股权、债权、资产的税收成本等各不相同。

6、并购整合法律服务

只有并购无整合就会大而不强，要通过并购做大做强，就非常需要并购后的整合。

四方君汇律师事务所公司部可以根据不同的客户提供专业的并购整合方案，包括但不限于：

1)管理整合(发展目标一致;发展战略一致;管理流程一致;企业文化一致)

2)销售整合(销售区域统一分配;产品细分统一分工;品牌建设统一规划)中国天津河西区围堤道103号峰汇广场a座20层邮编：300201

3)资源整合(整合采购资源;整合人力和培训资源;整合研发资源;整合资金资源;整合设备工艺资源)

7、企业风险防范专项法律服务

当前，我国众多经济实体中，特别是中小企业由于多方面原因，在公司设立、运营、合同签订、人力资源等方面存在问题甚至违法行为。这对企业的长远发展，利润的持续增长都带来很大的隐患，因此需要专业的律师团队来诊断风险并消除风险。

四方君汇律师事务所公司部拥有专业的律师团队，可以为客户提供完善的风险防范法律服务，包括但不限于：

1)审查并防范企业设立风险;

2)完善企业治理结构;

3)审查并完善企业合同管理;

4)审查并防范人力资源风险。

二、乙方委派律师

乙方接受甲方的委托，指派、等律师办理甲方委托的法律事务;指派的律师如因故中途不能履行受托职责时，甲方同意乙方另行指派律师继续履行受托之职责。

三、甲方的义务

1、支持、协助乙方律师开展工作，并为其提供必要的条件和方便;

2、按照乙方律师的要求及时提供委托事务的背景材料及有关资料、数据等，并对其提供的所有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负责;中国天津河西区围堤道103号峰汇广场a座20层邮编：300201

3、对乙方出具的策划、设计方案及其工作成果，不得以任何方式向任何第三方泄露;

4、按约接受乙方的工作成果并支付相应的酬金。

四、乙方的义务：

1、乙方律师应当勤勉、尽责地完成第一条所列案件的委托代理事项;

2、乙方律师应当以其依据法律做出的判断，向甲方进行法律风险提示，尽最大努力维护甲方利益;

3、乙方律师对获知的甲方的商业机密负有保密责任，，非由法律规定或者甲方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

4、乙方对甲方业务应当单独建档，应当保存完整的工作记录，对涉及甲方的原始证据、法律文件和财物应当妥善保管。

五、律师代理费

依据《律师服务收费管理办法》以及甲方委托事务的复杂程度、所涉标的及工作用时，经双方协商，甲方同意向乙方支付律师代理酬金元，付费方式及期限如下：

1、委托之日，付代理费用的30%;

2、并购双方签订意向协议之日，付代理费用的30%;

3、收购完成之日，付代理费用的40%。甲方应按协议约定支付代理费，如逾期支付，则按应付款额的日万分之五支付滞纳金。中国天津河西区围堤道103号峰汇广场a座20层邮编：300201

六、律师工作费用

乙方律师应当本着节俭的原则合理使用工作费用。乙方律师办理甲方委托代理事项所发生的下列工作费用，应当由甲方承担：

1、相关行政、司法、鉴定、公证等部门收取的费用;

2、非乙方收取的翻译费、复印费、资料费;

3、案件办理过程中发生的交通费、差旅费、食宿费、长途通讯费等;

4、征得甲方同意后支出的其它费用。

七、代理协议的变更和解除

1、甲乙双方经协商同意，可以变更或者解除本协议。

2、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协议：

1)未经甲方同意，擅自更换代理律师的;

2)因乙方律师工作延误、失误、失职导致甲方蒙受损失的;

3)乙方违反本协议第四条规定的乙方其他义务的。

3、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有权解除协议：

1)甲方的委托事项违反法律或者违反律师执业范围的;

2)甲方有捏造事实、伪造证据或者隐瞒重要情节等情形的;

3)甲方逾七日仍不向乙方支付律师代理费或者工作费用的。

八、违约责任

1、乙方无正当理由不提供本协议规定的法律服务，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退还部分或者全部已付的律师代理费。但甲方不得以如下非正当中国天津河西区围堤道103号峰汇广场a座20层邮编：300201理由要求乙方退费：

1)甲方单方面又委托其他律师事务所的律师代理的;

2)乙方完成委托代理事项后，甲方以乙方收费过高为由要求退费的;

3)甲方作为被告时，乙方律师已经为出庭作好准备，而原告方撤诉的;

4)其他非因乙方或者乙方律师的原因，甲方无故终止协议的。

2、甲方无故终止本协议的，乙方已收律师代理费一律不退回，而且有权要求甲方支付未付的律师代理费。

3、乙方律师确因严重失职导致甲方蒙受损失，乙方应当通过其所投保的律师事务所或律师执业保险向甲方承担赔偿责任。

4、甲方无正当理由不支付律师代理费或者工作费用，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支付未付的律师代理费、未报销的工作费用以及延期支付的利息。

九、通知和送达

1、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协议而相互发出或者提供的所有通知、文件、资料，均以本协议签署页所列明的地址、传真送达，任何一方如遇变更通讯地址，应自变更之日起三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否则由未通知方承担由此而引起的相关责任。

2、通过传真方式的，在发出传真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的，挂号寄出或者投邮当日视为送达。中国天津河西区围堤道103号峰汇广场a座20层邮编：300201

十、争议的处理

本协议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天津市河西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协议生效及其他

1、本协议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2、本协议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协议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十二、双方特别约定：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人才中介服务合同篇十**

甲 方： (以下简称甲方) 地 址： 电话： 传真： 代表人： 电话：

乙方： (以下简称乙方) 地址： 电 话： 传真： 代表人： 电话：

甲方现将坐落于湖南省 市 镇 路的 物业委托于乙方全程招商代理和招商策划业务，为促进商业物业的招商工作和商业策划工作顺利进行，实现最大的经济效益，甲方特此委托乙方为该物业的独家招商和招商策划公司，经双方友好协商达成一致，特签订本协议。

一、 委托范围及方式：

1、 委托范围

甲方所开发的 ，商业面积约为 平方米，含( )(具体面积以设计院出具最新规划设计图的商业面积计算，并附为本合同附件)。

2、 委托方式

甲方委托乙方为该项目的独家招商、租赁、全程招商策划业务。

甲方给予乙方独立操作、独立进行策划顾问的权力。

3、 委托时间：

由 201 年 月 日至201 年 月 日止，为期 个月 ，(若提前完成招商，并提前开业，则开业完成后即为合同期满。)如期满后，双方另行协商续签协议。

二、 法律文件

1、 甲方在通知乙方公开招商本物业之前，应取得相关法律文件，证明其物业具备招商法律条件，并提供复印件给乙方，乙方可进行本物业的招商行为。

2、 乙方提供公司经营执照复印件。

三、 甲方之责任

1、 提供本物业招商所需的有关法律文件及政府批文复印件给乙方，并协助乙方开展招商代理工作，负责解答客户对物业的疑问和质询及投诉等。

2、 安排和解决商家申请办理公证和工商税务办证等手续。

3、 甲方必须在项目商场内为乙方免费提供办公室，为乙方提供办公场地及办公设备作招商策划部，场地应足够乙方5名工作人员使用，并具备对外的接待功能(功能参考售楼部或与售楼部共用)，承担乙方在招商代理期内产生的所有办公费用(包括场地费、电话费、管理费、空调费、办公用品等)。

4、 甲方指定 (手机号码： )全权负责与乙方指定专人进行工作协调及配合，其它未接受委派之工作人员不得无故插手乙方的工作范围。在整个委托期内，甲方必须确保乙方在服务范围内进行独立工作。

5、 甲方应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和数额定期向乙方支付招商代理费和招商策划费。

6、 甲方负责合同期内乙方所需配合的广告宣传推广费用及相关工作。

7、 甲方承诺合作范围内的商业物业，于 年 月可交付使用，签约经营户可如期进场装修。

四、 乙方之责任

1. 在委任期间乙方将为商场作独家代理招商策划推广服务，内容涵盖整个商场商铺全程的策划、招商，包括市场策划顾问、独家租赁代理、宣传活动、广告推广、联络及服务租户、招商条件的制定、合同的起草等。

2. 乙方在收到甲方前期策划费用之日起 25 天内出具市场调研报告;报告待甲方确认签字后，乙方正式展开招商，并在合同期限内完成委托项目50%-80%的招商;

3. 乙方根据市场行情及销售情况综合测评，测算出最终招商方案、招商租赁价格、优惠政策等，经甲方签字同意后，根据最终确定的价格及政策执行招商之行为;

4. 乙方负责该项目招商广告策划、设计等工作;

5. 乙方需按时、按质、按量完成本合同的委托任务;

6. 本协议结束前，乙方应再提供一年至两年的旺市经营及策划推广方案给甲方，以协助甲方后期的整体经营和管理。

7. 乙方在合同期内，协助甲方成立经营管理公司相关事宜，含人员招聘、培训、前期工作开展等系列工作。

五、 费用及支付细则

1、甲方委托乙方为 项目的独家全程代理招商租赁策划工作，策划费为人民币大写： 6万- 10万 (小写： .00);

2、项目启动金 4万 元/月， 个月共计 (小写：￥ .);

3、招商代理费用以招商租赁合同签署的实际租金金额为准(不计免租期)，提取

2.5个 月租金作为招商代理佣金。

4、优秀主力大商家招商牵涉到的一系列本地接待费、公关费及其它费用，乙方凭实际消费票据向甲方报销，或由甲方直接参与并负责费用。

5、招商完成率，一楼达到招商面积的80%，二楼达到招商面积的70%，或总招商面积达到75%，甲方再额外给予乙方 万元作为奖励;招商完成率，一楼达到招商面积的90%，二楼达到招商面积的80%，或总招商面积达到85%，甲方再额外给予乙方 万元作为奖励。(奖励不累计)。

6、开业策划及执行全案费用为人民币大写： (小写：￥ .00);

(一)、招商全程策划

合同签订后三日内，甲方即向乙方支付前期策划费人民币大写： 。在乙方提供了招商调研、定位及招商全程策划方案给甲方后，甲方应将策划费尾款部分，人民币大写： (小写：¥ .00元)在三日内支付给乙方。

(二)、全程招商

1. 该项目需由乙方派驻专业团队参与(不低于4人)，前三个月内甲方需支付月基本费用 元/月，进场前支付第一个月费用，其后每月第一天支付该月费用。其中该费用含招商总监、招商经理、招商员、策划师、设计师工资，出差、公关以及团队人员租房及日常开支费用。

2. 在甲方与经营户签订租赁协议或合同后，即视为招商成功，甲方按招商面积依约与乙方结算招商的佣金80%，经营户办理进场装修手续后，再结算剩余20%佣金;

3. 甲方每月三日前需按时支付上月招商佣金给乙方;

4. 甲方须按合同约定期限向乙方定时支付合同的招商代理费，如逾期未向乙方支付招商代理费，每拖延一日，乙方则向甲方收取按应付款总额5%作滞纳金，超过十五日仍未向乙方支付招商代理费，则视甲方单方面违约，乙方有权终止合同，所收取的招商代理费不予退还，并保留法律诉讼的权利。

5. 由乙方独立完成的自购自营客户，佣金结算方式应参考同期同等条件门面(隔壁左右两个)的租金平均水平，进行招商佣金结算。

6. 乙方全程独家代理合同规定商业物业的招商后，其它任何个人及单位不得再参与和阻碍招商过程(含甲方)，凡在合同时间内，合同规定物业产生租赁或自购自营之行为，不管是否由乙方出面并签署协议，乙方均可依据合同提取同等佣金提成。 00

六、 法律责任

1. 甲方须保证其所提供的物业销售文件和资料真实、合法、有效，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和损失均由甲方承担。

2. 乙方在物业推广销售活动中，须根据甲方所提供的文件/资料对客户做如实的宣传、报道及解释。

3. 在合同代理期间，因甲方的过错导致乙方、第三者的损失时，应由甲方承担赔偿责任，有关的纠纷诉讼由甲方负责处理;因乙方或第三者的过错导致甲方或他人的损失时，由乙方或第三者承担赔偿责任，并负责处理有关的纠纷或诉讼。

4. 在合同期内，如因甲方单方面的原因影响到乙方无法按合同规定完成工作时，则乙方不须承担相关责任，所收取的代理费用不予退还，由此产生的经济及其它责任将由甲方全部承担。

5. 甲方的债权及债务与乙方无关，乙方无需承担相关责任。

七、 其他

乙方将与甲方紧密联系，所有本项目之计划须由甲方审批作实后才可进行。 甲乙双方同意对本合约所订的内容绝对保密及不得向其他人士泄露其中之条款。

本协议未尽事宜，各方可友好协商解决，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该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

本协议在履行过程中所发生的纠纷和争议，各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或将争议提交当地仲裁委员会仲裁。

本协议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约束力，协议书内容如有修改，经双方同意后，可加立补充书，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人签字： 代表人签字：

**人才中介服务合同篇十一**

甲方：法定代表人：地址：电话：传真：e-a：乙方：法定代表人：地址：电话：传真：e-a：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友好合作的原则，就甲方委托乙方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项目提供项目\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等代理服务事宜，达成以下合同内容，以资双方自觉遵守。风险提示：

建议双方明确好代理条件，如果对代理条件要求较为严格的，建议可以对代理条件进行明细；如果有相关资质信息，可以作为合同附件；避免一方存在信息不真实，或者资质授权过期等情况，容易引代理纠纷。

涉及到代理条件变更，最好可以有具体的应对措施。

一、乙方成为代理的基本条件乙方须为合法存续的法人或具有完全民事权利能力和民事行为能力的个人，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乙方须了解\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相关服务，并熟悉甲方的代理商制度、服务内容、具体业务流程等相关信息。甲方对提出代理申请者就上述各项内容进行审核确认，决定是否授予甲方代理资格。

二、服务代理的范围

1、代\_\_\_\_区域：甲方授权乙方作为\_\_\_\_\_\_\_\_\_省\_\_\_\_\_\_\_\_\_市\_\_\_\_\_\_\_\_\_区的独家服务代理商，为该区域提供\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服务。

2、负责甲方的\_\_\_\_\_\_\_\_\_\_\_\_\_\_\_\_\_\_\_\_\_\_业务的跟踪服务和清收工作（包括涉诉和非诉讼活动）。

3、期限：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代理期限届满，合同即终止。如需续约，重新签订合同。

三、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乙方应确保不以甲方的名义从事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法规、政策，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应由乙方承担相应的赔偿以及法律责任。

2、乙方作为甲方的代理，向客户提供\_\_\_\_\_\_\_\_\_\_\_\_\_\_\_\_\_\_\_\_\_\_服务时，应保证向客户提供良好的服务，以建立和保持甲方的良好声誉。如因乙方原因造成客户损失的，应由乙方自行承担责任；如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保证作相应赔偿。

3、甲方以乙方在本合同中填写的资料为有效联系依据，如乙方的电子邮件、电话、地址、联系人等资料变动时，须及时以传真方式（单位代理加盖公章、个人代理签名并附身份证复印件）通知甲方予以更新。

4、在服务中，乙方可以对甲方未在产品技术培训中出现的技术问题向甲方提出技术支持请求，并提供相关说明。

5、乙方可获得甲方所印制的相关产品简介，使用说明书等宣传数据及甲方统一发放的其它数据。

6、乙方应及时向甲方回馈用户使用情况等信息，以便不断提高产品质量和服务质量。

四、甲方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对乙方的\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服务工作进行跟踪、考核和指导，有权调停乙方与客户之间发生的矛盾和纠纷。

2、甲方有权在双方协商的情况下对乙方的服务内容进行调整。

3、甲方向乙方提供统一的\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服务报价及所在地区客户及产品分布数据。

4、甲方有义务为乙方培训工程、技术人员，乙方须有人员到甲方的技术部门进行全面的技术培训，乙方人员的食宿与交通费用自理，但甲方可以为乙方人员的食宿提供方便。

5、甲方有义务为乙方提供远程电话或网络在线技术支持。

五、代理费用及结算

1、甲方就委托乙方提供的服务，按月向乙方给付代理服务费，具体为每月\_\_\_\_\_\_\_\_\_\_元人民币。不足1个月的按1个月计算。于每月\_\_\_\_日以银行转账的方式汇至乙方指定的账户，乙方当月提供收款凭证寄予甲方。

2、乙方因操作本项目而发生的人员工资、办公费、咨询费、公关费、税费等相关费用均已包含在内，不再另行计算。

六、保密双方据此项目所确立的所有合同及相应技术文件均属保密范围，任何一方未经另一方允许不应将其公开。

七、合同终止

1、本合同在下述情形下解除，提出解除合同的一方应提前\_\_\_\_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双方协商一致解除本合同。

2、本合同期限届满，双方未续签的。

3、由于不可抗力或意外事件使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或继续履行没有必要，双方均可要求解除。

4、一方明确表示其将不履行义务或以行动表示其将不履行义务，另一方可以解除合同。

5、因本协议一方经营情况发生重大困难、濒临破产进入法定整顿期或者被清算，任意一方可以解除本协议。

6、订立本协议所依据的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发生变化，本协议应变更相关内容；订立本协议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协议无法履行的，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变更或者终止协议的履行。

7、一方未履行或违反依据本合同所应承担的义务，经另一方给予一定期限仍不履行义务或不予采取补救措施，致使另一方依据本合同的预期利益无法实现或合同继续履行没有必要，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8、合同解除后，双方依据本合同的权利义务终止，但一方在合同解除前应履行的义务仍需履行。除因不可抗力或意外事件致使合同解除的情形外，引起合同解除事由的一方应赔偿因合同解除给另一方造成的损失。风险提示：

建议违约责任具体明确，比如：如一方违反本合同应怎样之类的条款，尽量要避免笼统约定承担违约责任。并且，可以根据际情况来规定违约赔偿金的数额。此外，违约金的数额不应过高或过低，过高可能面临着违约诉求不被支持的风险，过低则不利于守约方，因此，建议咨询专业律师进行商榷。

八、违约及争议解决

1、协议生效之日起，如一方违约，守约方有权向违约方索赔。违约金按违约总值的\_\_\_\_\_\_\_%计算。赔偿金的赔偿范围，包括给守约方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守约方预期可以得的经营利润和因索赔而产生的诉讼费、律师费、公证费、差旅费等。

2、若因本协议或与本协议相关问题发生争议时，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可提交\_\_\_\_\_\_\_\_\_\_\_\_\_\_\_\_\_\_\_仲裁机构解决。

九、附则

1、本协议同时得到甲乙双方的完全理解和认同，经双方签字盖章生效后，任何更改均需双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确认。

2、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经签字、盖章后生效，两份协议具有同等效力。甲方（盖章）：法定代表人：\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乙方（盖章）：法定代表人：\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人才中介服务合同篇十二**

甲方：\_\_\_\_\_\_\_\_\_\_\_\_\_\_人才服务有限公司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鉴于：

乙方作为一家合法成立和经营的法人(或可以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个人)，对其代理的区域市场有充分的了解，希望并有能力成为\_\_\_\_\_\_\_\_\_\_\_\_\_\_人才服务有限公司在\_\_\_\_\_\_\_\_\_省\_\_\_\_\_\_\_\_市\_\_\_\_\_\_\_\_县(区)猎头服务业务的加盟商;

甲方作为\_\_\_\_\_\_\_\_\_\_\_\_\_\_人才服务有限公司的所有权人，同意乙方在\_\_\_\_\_\_\_\_省\_\_\_\_\_\_\_\_市\_\_\_\_\_\_\_\_县(区)作为\_\_\_\_\_\_\_\_\_\_\_\_\_\_人才服务有限公司的分支机构开展各项人才服务业务;

因此：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经双方友好协商，达成此协议，以资共同信守。

1.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1乙方应确保自己及客户不以\_\_\_\_\_\_\_\_\_\_\_\_\_\_人服务有限公司的名义从事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法规、政策，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应由乙方承担相应的赔偿以及法律责任;

1.2乙方作为甲方的代理，向客户提供人才服务时，应保证向客户提供良好的服务，以建立和保持甲方的良好声誉。如因乙方原因造成客户损失的，应由乙方自行承担责任;如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保证作相应赔偿。

1.3甲方以乙方在本合同中填写的资料为有效联系依据，如乙方的电子邮件、电话、地址、联系人等资料变动时，须及时以传真方式(单位代理加盖公章、个人代理签名并附身份证复印件)通知甲方予以更新。

1.4乙方作为该区域的独家代理商，必须在签订代理合同时向甲方支付该区域的独家代理权费(即加盟费)。

1.5乙方有义务确保市场的正常业务开展，从合同签订之日起\_\_\_\_\_个月内，每月必须完成至少\_\_\_\_\_个客户的开发;自第\_\_\_\_\_个月起每月至少完成\_\_\_\_\_个客户的开发。

2.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2.1持续完善代理服务系统，以方便和支持乙方开展代理业务。

2.2甲方有权根据市场的情况，制定、调整代理价格。

2.3乙方在签订代理合同时向甲方支付的该区域的独家代理权费(即加盟费)，无论任何情况下甲乙双方终止代理协议，甲方均有权不退还。

2.4从合同签订之日起\_\_\_\_\_个月内，乙方不能完成至少\_\_\_\_\_个客户的开发;自第\_\_\_\_\_个月起每月不能完成\_\_\_\_\_个客户的开发。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3.结算条款

3.1乙方所有款项的支付均以有效方式支付给甲方指定的收款人。

3.2签订代理合同之日，乙方支付人民币\_\_\_\_\_元作为该区域之内网络招聘的预付款项。

3.3代理商一旦加盟成功即拥有海合猎头在该区域的独家经营权，可以在该区域内不限量招揽客户，甲方为其在\_\_\_\_\_网上发布文字广告，乙方每季度向甲方交付人民币\_\_\_\_\_元资源支持和管理费。

4.违约责任

4.1除经甲方认可并授予信用额度外，甲方不接受乙方任何形式的欠款。因此如乙方未能按时交纳费用时即视为违约，甲方有权停止与乙方的合作并追究相关的各项责任。

4.2在合同期间，乙方无正当理由中途解除合同，视为乙方单方面违约，需向甲方缴纳人民币\_\_\_\_\_元的违约金。

4.3其它违约责任按民法典有关条款进行赔偿。

4.4如乙方严重违反本合同的规定条款，甲方可随时通知乙方终止其代理权。

5.免责条款

由于不可抗力而影响甲方不能履行协议，不应视作违约。

6.附则

6.1在打印或填写过程中，乙方不得更改或删补本合同中的任何条款，更动后的合同将被视为无效。

6.2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6.3由于履行本合同而产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双方通过协商达不成一致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将争议提交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处理。

6.4本合同由双方授权代表于\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在杭州签署，本合同有效期\_\_\_\_\_年，合同截止日期\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本合同期满后，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续签权。

6.5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由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6.6若合同已过期未及时补续，则合同终止。

6.7双方均有义务确保不将本合同内容向第三方透露，除非是为了双方共同利益需要这样做。

乙方：甲方：\_\_\_\_\_\_\_\_\_\_\_\_\_\_人才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行：开户行：

帐号：帐号：

授权代表签名：授权代表签名：

联系人：联系人：

联系电话：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电子邮件：

联系地址：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邮政编码：

**人才中介服务合同篇十三**

甲方：

乙方：

甲乙双方合作开展人才服务，甲方作为乙方该项业务的代理商，代理乙方的人才服务、广告招商等相关业务，双方本着互惠互利并在遵守国家有关政策和法规的基础上，遵照以下条款：

1.甲方成为代理的基本条件

甲方须为合法存续的法人或具有完全民事权利能力和民事行为能力的个人，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甲方须了解互联网、人才相关服务，并熟悉乙方的代理商制度、人才服务内容、具体业务流程等相关信息。乙方对提出代理申请者就上述各项内容进行审核确认，决定是否授予甲方代理资格。

2.甲方权利义务

2.1 甲方应提交基本的合法有效证件，法人提交营业执照复印件，个人提交身分证复印件，机构或团体提交相应有效证件。

2.2 甲方向客户推荐乙方提供的人才服务及便民服务，自行负责开拓市场与发展客户，在代理业务中保证向客户提供良好的咨询服务，不得以欺诈、胁迫等不正当手段损害客户及乙方的利益及乙方的声誉。

2.3 甲方保证所有经营活动完全符合中国有关法律、法规、行政规章等的规定。如因甲方违反上述规定的行为给乙方带来任何损害，甲方应承担所有法律责任并赔偿给乙方造成的损失。

2.4 甲方须详细阅读并确实理解乙方在其网站上发布的代理商制度的全部内容，并严格遵守代理商制度，以及在向乙方委托业务时，完全按照乙方规定的操作要求提交正确完整的数据资料并按正确步骤进行。甲方有义务定期浏览乙方网站，以及时了解代理商制度的最新变动。

2.5 本协议有效期内及本协议终止或者解除后，甲方承诺不向与乙方构成商业竞争关系的企业、商业机构或者组织提供有关乙方业务、技术等一切相关信息或者资料，否则愿意承担相应的责任。

2.6 甲方有权利选择代理模式中的一种，并遵守乙方规定的统一资费及服务标准(资费及服务标准以乙方网站上公布的信息为准)，不得擅自进行更动。

2.7 甲方应邀参加乙方组织的代理商年会、产品发布会、研讨会和培训等活动。

3. 乙方权利义务

3.1 乙方为甲方提供规范的服务体系，并直接为甲方的客户提供技术支持和咨询服务。

3.2 乙方尽力向甲方提供业务范围内的技术支持和咨询服务，帮助甲方提高拓宽业务范围的能力。

3.3 乙方直接向甲方的客户提供完整的人才售后服务。但对于由于甲方用欺诈、胁迫等不正当手段损害客户而导致乙方无法向甲方客户服务，责任完全由甲方承担，因此乙方有权利废除甲方代理商资格。

3.4 乙方有权根据市场情况调整产品服务体系、价格体系和代理制度，调整信息以网站公布或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甲方。

3.5 乙方应对甲方的资料信息给予保密。

3.7 对因乙方过错造成的损失，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责任。该责任的承担以甲、乙双方之间发生的该笔具体业务金额的总额为上限。

3.8 如发现由于甲方欺骗客户，造成乙方无法对客户进行服务，后果由甲方完全承担，并赔偿乙方名誉损失。

3.9 乙方定期或不定期邀请甲方参加各类代理商年会、产品发布会、研讨会和培训等活动。

4. 违约责任

4.1 甲方如违反国家有关政策法规，乙方有权中止合同，并由甲方承担相应的责任。

5. 免责条件

5.1 因国家政策法规调整、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或意外事件而影响乙方正常的服务和技术支持时，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5.2 因电信部门检修或乙方在进行虚拟主机维护时，有时需要短时间中断服务，或因internet上的通路的偶然阻塞造成甲方虚拟主机访问速度下降，甲方认同这是属于正常情况，不属于乙方违约。

6. 付款/结算方式

6.1 按照模式的不同，甲方的付款/结算方式按照乙方网站上相关条款执行。

6.2 如果是预付款模式，乙方在扣除甲方预付款的两个工作日内将发票寄出给甲方，并做相应的预付款确认以保证甲方正常的后续服务工作。该预付款供人才服务和广告消费使用，不可移作它用，亦不退还。

6.3 乙方按要求为甲方开具发票(发票总金额不超过甲方所汇的实际金额)并以挂号件形式寄至甲方登记的地址;如甲方在发票方面有任何特殊要求(如为客户分别开票等)，须以书面方式详细说明。

7. 合同终止

本合同在下述情形下解除，提出解除合同的一方应提前一个月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

7.1 双方协商一致解除本合同;

7.2 本合同期限届满，双方未续签的;

7.3 由于不可抗力或意外事件使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或继续履行没有必要，双方均可要求解除;

7.4 一方明确表示其将不履行义务或以行动表示其将不履行义务，另一方可以解除合同;

7.5 因本协议一方经营情况发生重大困难、濒临破产进入法定整顿期或者被清算，任意一方可以解除本协议;

7.6 订立本协议所依据的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发生变化，本协议应变更相关内容;订立本协议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协议无法履行的，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变更或者终止协议的履行;

7.7 一方未履行或违反依据本合同所应承担的义务，经另一方给予一定期限仍不履行义务或不予采取补救措施，致使另一方依据本合同的预期利益无法实现或合同继续履行没有必要，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双方依据本合同的权利义务终止，但一方在合同解除前应履行的义务仍需履行。除因不可抗力或意外事件致使合同解除的情形外，引起合同解除事由的一方应赔偿因合同解除给另一方造成的损失。

8. 附则

8.1 本协议同时得到甲乙双方的完全理解和认同，并替代此前的所有协议，不论是口头的还是书面的。本合同放置在乙方网站供甲方下载或以电子邮件方式寄送，在打印或填写过程中，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不得更改本合同中的任何条款。本协议经双方签字盖章生效后，任何更改均需双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确认。

8.2 一方变更通知、通讯地址或其它联系付款，应自变更之日起十日内，将变更后的地址、联系付款通知另一方，否则变更方应对此造成的一切后果承担责任。

8.3 本协议的理解与解释应依据协议目的和文本原义进行，本协议的标题仅是为了阅读方便而设，不应影响本协议的解释。

8.4 本合同由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有效期一年。合同期满若双方均无异议，则本合同继续有效;若续约期内乙方制定出新的合同条款，则双方另签新合同。上述情况下甲方的业务结算累计进行。

8.5 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经签字、盖章后生效，两份协议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 系 人：\_\_\_\_\_\_\_\_\_\_\_\_\_\_\_\_\_\_\_

盖章(单位代理)：\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

授权代表签字(单位代理)：\_\_\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本人签名(个人代理)：\_\_\_\_\_\_\_\_\_\_\_\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个人代理)：\_\_\_\_\_\_\_\_\_\_\_\_\_\_\_\_\_\_\_\_ 电子邮件：\_\_\_\_\_\_\_\_\_\_\_\_\_\_\_\_\_\_\_

网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_\_\_\_\_\_\_\_\_\_\_\_\_\_

签约日期：年 月 日

**人才中介服务合同篇十四**

甲方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网址：www.\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子邮件\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网址：www.\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公司账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子邮件：\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一条协议项目

甲、乙双方经过协商，根据《\_\_\_\_\_\_\_\_\_网络代理体系和管理规范》(以下简称规范)的有关规定(即\_\_\_\_\_\_\_\_\_网络代理商申请资格规范)，甲方申请成为\_\_\_\_\_\_\_\_\_网络机构代理商，并完全接受乙方的规范，经乙方初步审核符合规范中规定的该级\_\_\_\_\_\_\_\_\_网络机构代理商申请资格，签署本机构代理商合作协议。

本协议生效后，乙方授权给甲方“\_\_\_\_\_\_\_\_\_网络代理商”资格，由甲方代其直接客户(以下简称客户)在乙方处进行域名注册、网站寄放以及乙方在本协议有效期内推出的其它业务(以上代理业务项目依据《\_\_\_\_\_\_\_\_\_网络代理商服务和产品价格》为准)。

第二条《\_\_\_\_\_\_\_\_\_网络代理体系与管理规范》作为本协议之附件，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应。在协议有效期内，乙方将按照本规范的各项有关规定对甲方及所有\_\_\_\_\_\_\_\_\_网络代理商实施申请、审批、业绩统计、考核、定级、奖惩等方面的统一管理。

第三条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3.1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3.1.1积极宣传推广本协议第一条之业务及其增值服务，维护乙方的企业形象和服务品质，如实向客户告知所提供的服务项目及基本报价等，不得进行以次充好、削减服务项目、对免费项目收费等损害乙方和/或客户利益的行为。

3.1.2甲方办理第一条之业务时由甲方与客户签定合同，并向客户提供必要的服务和技术支持，解答客户提出的各种问题，甲方可享受乙方在规范中规定的对该级\_\_\_\_\_\_\_\_\_网络代理商提供的各项服务与支持，但应受乙方的成本控制制约。

3.1.3依照乙方规定提交预付款\_\_\_\_\_\_\_\_\_元，甲方承认第一次支付的预付款为必须完成的业绩，甲方上述预付款未使用完而终止本协议，不得要求退还预付款余额。甲方同时向乙方提交保证金\_\_\_\_\_\_\_\_\_元，甲方未完成第一次支付的预付款的业绩而要求终止本协议的，不得要求退还保证金;甲方在本协议有效期内完成第一次支付预付款的业绩且没有其他违反本协议及代理商规范的行为，保证金将在本协议到期或解除后\_\_\_\_\_个工作日内退还甲方;甲方出现违反本协议或代理商规范的行为，乙方有权视具体情况从保证金中扣除相应款项。

3.1.4依照乙方规定就第一条之业务享受乙方指定的代理价格。甲方自行与客户约定的服务价格。

3.1.5向乙方及时提供客户的相关资料和支付相关费用以保证业务的顺利进行。

3.1.6保证服务质量，不得损害乙方整体市场形象，也不得从事其它损害乙方利益的行为。

3.1.7甲方可以在其公司宣传材料和名片上以及广告内容中使用“\_\_\_\_\_\_\_\_\_\_网络网络授权代理商”字样和统一标识，未经正式授权，甲方不得以乙方“办事处”或“总代理”等具有垄断性、排他性和其它未经乙方授权的名义进行广告宣传及商业活动。且不得将“\_\_\_\_\_\_\_\_\_网络”与甲方作任何实质性联系，其企业名称不得出现“\_\_\_\_\_\_\_\_\_网络”等引人误解其为乙方分公司或分支机构的字样。甲方不得做出任何引人误解或引起混淆的行为，使他人误以为甲方是乙方子公司或分公司、关联公司或其他实质性关系单位。

3.1.8甲方保证其所有经营活动完全符合中国有关法律、法规、行政规章等的规定。如因甲方违反上述规定的行为给乙方带来任何损害，甲方应承担所有法律责任并赔偿给乙方造成的损失。

3.1.9与\_\_\_\_\_\_\_\_\_网络正式签署代理商协议后，本协议有效期内，甲方不得和任何与乙方构成直接商业竞争关系的企业、商业机构或者组织进行相同或者类似本协议内容的合作，否则乙方有权随时取消其代理商资格并有权要求甲方赔偿损失。本协议有效期内及本协议终止或者解除后，甲方承诺不向与乙方构成商业竞争关系的企业、商业机构或者组织提供有关乙方业务、技术等一切相关信息或者资料，否则愿意承担相应的责任。

3.1.10甲方与乙方的其他代理商之间不得进行恶性竞争或者其它不正当竞争。

3.1.11本协议所称“与乙方构成商业竞争关系的企业、商业机构或者组织”是指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企业、商业机构或者组织

(一)与乙方处于相同或者相近似的商业、技术领域;

(二)与乙方经营范围相同或者相近似;

(三)与乙方所提供的产品、服务或者所面向的客户群相同或者相近似;

(四)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情形。

3.1.12甲方如非cnnic授权代理，则不得以cnnic授权代理名义进行活动，否则责任自负。给\_\_\_\_\_\_\_\_\_网络造成损失的，应赔偿\_\_\_\_\_\_\_\_\_网络相应损失。

3.1.13甲方应遵守并促使其用户遵守乙方的各项服务和产品的在线申请/注册条款，甲方的用户违反前述条款的行为将被视为甲方的行为，乙方将直接向甲方追究责任。

3.2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3.2.1鉴于第一条之业务在甲、乙双方之间进行，乙方不与客户发生直接经济往来。

3.2.2甲方递交的国际域名注册业务，由于实行即付即注方式，一经甲方递交，乙方便视为甲方及客户同意注册此域名，乙方将在甲方的预付款余额足够的前提下及时实行注册;甲方要求的国内域名注册，乙方接到甲方的在线申请及必需文件后，即开始进行查询、注册;虚拟主机设立和开通等其它业务必须在甲方预付款余额足够或收到甲方汇款凭证传真后按业务合同进行。其它业务乙方应在甲方提交申请后及时处理。

3.2.3乙方向甲方提供完整的售后服务，详细条款由甲、乙双方之间具体的业务合同确定(包括电子版合同形式)，但乙方的售后服务只对甲方，不面向客户。

3.2.4及时将与甲方代理业务有关的价格细则和变化，市场动态指导通知甲方(一般用电子邮件方式)。

3.2.5向甲方提供业务范围内的技术支持和技术培训，帮助甲方提高技术能力，拓宽业务范围。

3.2.6对因甲方违反本协议造成客户或乙方损失的，乙方有权终止本协议并有权要求甲方赔偿损失。

3.2.7对因乙方过错造成的损失，乙方只向甲方承担责任。该责任的承担以甲、乙双方之间发生的该笔具体业务金额的总额为上限。

3.2.8对于甲方与其客户之间的纠纷、争议、损失、侵权、违约责任等，均由甲方与客户自行解决，乙方不介入甲方与客户的纠纷、争议等，也不对客户的任何损失负责。

3.2.9在本协议有效期内，乙方有权根据市场情况修订定价和代理规范;甲方保证接受乙方在本协议履行期内对《\_\_\_\_\_\_\_\_\_网络代理项目与价格体系》和《\_\_\_\_\_\_\_\_\_网络代理体系与管理规范》的修订。修订一旦作出，乙方会提前15天发送电子邮件或在乙方网站以公告形式通知甲方，修订从规定的日期起生效。

第四条对代理的奖惩

4.1依据规范和(\_\_\_\_\_\_\_\_\_网络代理项目与价格体系)对甲方的代理业务给予优惠。

4.2本协议关于优惠的计算不包含国内、国际域名注册机构所收取的域名注册费用和年费。

4.3甲方成为乙方机构代理商后，如果不符合规范中的考核标准，或者有违反代理商信誉和宗旨的，或者违反本协议，以及给客户或者乙方造成严重损害的，乙方有权取消其代理资格，追究其法律责任，同时本协议终止。

第五条协议有效期

本协议有效期为\_\_\_\_\_\_\_年，自\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至\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第六条企业名称、商标、商号、品牌、域名和网站

6.1在履行本协议期间，甲方只能在本协议约定的范围内适当地使用乙方的企业名称、商标、商号、品牌、域名和网站的名义，不超越甲方授权工作范围的行为，更不得用于其它的目的和事项。甲方在使用乙方的企业名称、商标、商号、品牌、域名和网站时，应当完全为甲、乙双方在本协议中约定的内容服务，不得夹带其他业务内容或经营目的。甲方在其自身宣传材料、名片、市场宣传、网站建设以及其他任何方面使用乙方授权的名称、域名和网站，都必须事先书面通知乙方，并获得乙方的书面许可，方可进行。否则视为对乙方企业名称、商标、商号、品牌、域名和网站的侵权，应负相应的责任。

6.2甲方及其职员承诺在履行本协议期间及在本协议期满后不对乙方所有或将要拥有的商标、企业名称、域名等进行贬低或者其它任何损害，也不对乙方互联网网页或者网站进行任何贬低、抄袭、歪曲、破坏或其它损害。在协议期间甲方应努力工作以维护、提高上述商标、企业名称、域名的价值。

6.3甲方承诺，若与乙方终止、解除本协议后未经乙方书面同意，不得向他人明示或暗示与上述乙方之商标、企业名称、域名有任何实质性联系，或者以其它方式明示或暗示自己系乙方代理商。

6.4因上述6.1、6.2和6.3情形给第三人或者乙方造成损害的，甲方愿意承担一切责任。

第七条协议变更、终止及违约责任

7.1甲、乙双方应本着诚实信用的原则履行本协议。任何一方在履行中采用欺诈、胁迫或者暴力的手段，另一方均可以解除本协议并要求对方赔偿损失。

7.2任何一方在履行中发现或者有证据表明对方已经、正在或预期将要违约，可以终止履行本协议，但应及时通知对方。若对方对本协议继续不履行、履行不正当或者违约，该方可以解除本协议并要求对方赔偿损失。

7.3在协议执行期间，如果双方或一方认为需要终止，应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双方在财务结算完毕、各自责任明确履行之后，方可终止协议。因一方违反本协议的约定擅自终止本协议，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赔偿对方损失。在本协议期满时，如双方同意，可续签本协议。

7.4在7.3之情形下，对方应继续完成当月的财务结算，各自明确责任。

7.5经双方协商达成一致，可以对本协议有关条款进行变更，但应当以书面形式确认。

7.6订立本协议所依据的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发生变化，本协议应变更相关内容;订立本协议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协议无法履行的，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变更或者终止协议的履行。

7.7因本协议一方经营情况发生重大困难、濒临破产进入法定整顿期或者被清算，任意一方可以解除本协议。

第八条争议解决

在本协议执行期间如果双方发生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成，双方同意提交\_\_\_\_\_\_\_\_\_仲裁委员会进行仲裁，并接受其仲裁规则。该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双方将无条件服从该仲裁裁决。

第九条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

9.1因不可抗力或者其他意外事件使得本协议的履行不可能、不必要或者无意义的，任一方均可以解除本协议。遭受不可抗力、意外事件的一方如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本协议、解除或延迟本协议，应自不可抗力、意外事件发生之日起五日内，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于事件发生之日起二十日内，向另一方提交导致其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或延迟履行的证明。

9.2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应采取一切必要措施减少损失，否则应就扩大的损失承担责任。

9.3本协议所称不可抗力、意外事件是指不能见、不能克服并不能避免且对一方或双方当事人造成重大影响的客观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洪水、地震、瘟疫流行和风暴等以及社会事件如战争、动乱、政府管制等。

第十条附则

10.1本协议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和争议的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10.2除法律本身有明确规定外，后继立法或法律变更对本协议不具有溯及力。双方可根据后继立法或变更后的法律，经协商一致对本协议进行修改或补充，但应采用书面形式。

10.3一方变更通知、通讯地址或其它联系方式，应自变更之日起\_\_\_\_\_\_\_日内，将变更后的地址、联系方式通知另一方，否则变更方应对此造成的一切后果承担责任。

10.4本协议的理解与解释应依据协议目的和文本原义进行，本协议的标题仅是为了阅读方便而设，不应影响本协议的解释。

10.5任何一方对本协议的内容和对方当事人的商业机密均负有保密的义务。

10.6本协议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经签字、盖章后生效，二份协议具有同等效力。

本协议于\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由上述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署于\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方(盖章)：\_\_\_\_\_\_\_\_\_乙方(盖章)：\_\_\_\_\_\_\_\_\_

代表(签字)：\_\_\_\_\_\_\_\_\_代表(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签订地点：\_\_\_\_\_\_\_\_\_\_\_

**人才中介服务合同篇十五**

鉴于：

甲方有意委托乙方为全国范围内的货运代理人，乙方同意接受甲方委托，作为甲方代理人，办理有关代理事项，提供货运代理服务。现经甲乙双方友好、平等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规定订立本合同，以便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 签约方：

委托人： (以下简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 职务： 地址： 项目负责人： 电话/传真： 电子邮箱： 受托人： (以下简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 职务： 地址： 项目负责人： 电话/传真： 电子邮箱：

第二条 委托运输货物的名称

第三条 货物起运地、到达地、收货人

以甲方每次委托代理货物运输时与乙方签订的一次性托运单核定的货物起运地、到达地、收货人为准。

第四条 货物包装

包装方式：

1、包装分为外包装和内包装，甲方须按照约定的包装方式，并以适宜保护货物原则的对其所托运的货物进行包装;特别是甲方托运易碎类、易污染类、易变质等货物时，应自行提供适合长途运输的包装。

2、甲方应根据货物性质和运输要求，按照国家规定，正确使用运输标志和包装储运图示标志。

3、考虑到甲方货品包装的统一和完整，以及甲方托运时已包装完毕和封箱等情况，乙方仅负责检查外包装体外表面的完好性。包装材质、尺寸大小、牢固度、内部衬垫、空隙填充、防水、防倾斜、防震、防颠簸等，均由甲方负责。

第五条 运输方式、运输期限

1、乙方有权完全独立地选择具体承运人完成对甲方交付货物的运输，并有权选择适合货物运输的运输工具及运输路径等。

2、乙方承诺在双方书面约定确认的时限内，确保运输供应商按时将货物运至甲方指定目的地。

第六条 货运代理各项收费

1、托运费：每次托运货物时签订的一次性托运单上核定的价格作为双方结算托运费的依据，托运单上约定的托运费包括网点揽货、线路规划、货物分拨、转运等操作以及支付给实际承运第三人的运费应收取的服务费。托运单所核定的价格以双方共同确认的托运费标准(详见附件1)为计算依据，合同有效期间，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确认后可以对托运费价格进行调整，并签订新的补充条款或协议。合同期内，甲方单月托运费总额未达到人民币元的，乙方拥有对托运费价格表(附件1)的随时调价权。

2、其他杂项费用：

(1)保价费：甲方自愿选择保价运输，并同意乙方按照货物保价金额的4‰收取保价费。对于价值较高的货物，保价费收取标准可以另行协商。

关于保价金额：甲方须按照货物实际价值如实声明保价金额(即声明价值)，如托运的同一批货物每件之间价值不同，应分别保价并在合同上另行注明。不分别保价的，按保价总金额平均计算出每件货物的保价金额，其中每件货物内装有小件的，按单件货物保价金额和内装数量平均计算出每小件货物的保价金额。

(2)提货费收取标准为：

(3)送货费收取标准为：

(4)保管费及仓储费收取标准为：

(5)其他：

3、除前述收费项目外，乙方还可收取特服费、信息费、工本费、代收货款服务费(如有)等，具体金额以托运单标注为准。

第七条 对账及账单确认

1、除即时结算外，每一费用结算周期为一个账单期，乙方在每一个费用结算期截止日后整理出一份对账单，并通过当面交付、或邮寄、或传真、或发送电子邮件的形式交由甲方核对和确认。

2、甲方收到对账单后，应在五个工作日内核实完毕并给乙方答复。甲方核实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发货日期、托运单号、起止地、货物名称、数量、重量、体积、保价金额、各项费用金额、收货人是否收到、货物有无毁损或灭失等。甲方如有任何疑问或异议，均应书面提出。

3、如甲方没有在五个工作日内答复或反馈意见，即视为甲方确认无误。该对账单即作为双方结算费用、乙方已完成约定义务的依据。

第八条 费用结算

1、费用结算期限为下列第种方式：

(1)当月发生的费用当月结清;

(2)上月20日至本(当)月20日的费用本(当)月底前结清;

(3)当月发生的费用在次月的 日之前结清;

(4)现金即时结算：当票发生费用由 付清。

a、托运人

b、收货人

2、在约定的结算日期之前，如因甲方托运货量增长致使发生的服务费累计达到人民币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在约定的结算日期之前结算支付。

3、若甲方托运货量相应服务费金额连续三个月低于人民币3000元的，乙方有权单方取消甲方定期结算的权利，而改由甲方以现金方式即时结算。

4、甲方以支票、承兑汇票或者银行转账的形式向乙方结算支付服务费，但乙方不接受任何的“商业承兑汇票”、或带有“农村商业银行或信用社字样出票行”的银行承兑汇票，以及“远期支票”等。

5、为了保证付款的有效性和资金安全性，甲方必须将款项汇至乙方指定账户，或者将乙方认可的支票、银行承兑汇票交给乙方单位指定的财务人员(须持有加盖乙方单位财务专用章的委托书)。否则，视为甲方无效支付。

6、双方银行账户信息如下：

甲方账户名称： ，开户行： ，账号： 。 乙方账户名称：，开户行：，账号：

第九条 禁止性约定

1、甲方有义务如实申报所托运货物的性质，不得托运易燃、易爆、有毒、有腐蚀性、有放射性、易污染等危险品。否则，所造成的一切人身伤害、财产损失、罚款和费用，甲方应当予以全额赔偿。

2、甲方不得托运需要保温、保湿、保持干燥的特殊货物，严禁在普通货物中夹带易燃、易爆、有毒、放射性、腐蚀性、易污染等危险品，不得托运或夹带货币、有价证券、金银、国家文物、古玩字画、假冒伪劣品以及其他禁运或限运货物。若因此被国家相关部门查扣、处罚或造成其他财产损失、人身伤害，概由甲方负责处理并赔偿。

3、甲方要求乙方上门提货或给收货人送货上门的，应分别由甲方和收货人负责货物的装卸，乙方不负责货物的装卸，在装卸过程中造成任何财产损失和人身损害，乙方不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条 运输供应商的选择

乙方作为受托方，应合理、谨慎选择运输供应商，并对全程运输服务质量向甲方负责。

第十一条 货物的提取

1、收货人有领取货物的义务。收货人在受领货物时，有义务在乙方的《提货检验签收凭证》或签收单据上签字，如货物有异常，收货人必须在乙方的《提货检验签收凭证》或签收单据中做异常签收记录并如实备注，此《提货检验签收凭证》或签收单据将作为收货人(发货人)索赔的依据。如收货人未在乙方的《提货检验签收凭证》或签收单据上做异常签收，则乙方有权拒绝收货人(发货人)提出的任何索赔。

2、货物运抵目的地后，收货人填写不明或乙方联系不到收货人或收货人明确表示拒收货物，且也联系不到甲方，或甲方在乙方发出提货通知30日仍拒不领取货物，则视为放弃货物的所有权和对货物的处置权，乙方有权自行处理。

3、若收货人在乙方发出提货通知后明确表示拒收货物，或仍不领取货物超过30日，乙方有权将货物退回到甲方处理，由此产生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4、如甲方要求乙方提供货物签收凭证，以证明收货人已收取货物的，必须在自交运货物之日起60日内书面提出请求，否则，乙方不再承担签收凭证的保管和出示义务。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1、甲方有义务在约定的期限内结算支付相应的服务费用，不得以货物索赔及其他任何理由单方扣除、抵消或延期支付。如逾期支付，则每日按应支付费用总额的5‰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2、乙方有义务在约定的期限内将货物运抵目的地，如因乙方过错逾期到达的，则每逾期一日，乙方按该票托运费金额的5‰赔偿甲方，最高赔偿限额为该票货物的托运费。

3、货物在运输过程中发生毁损、灭失的，乙方承担赔偿责任。具体赔偿标准为：

(1)若甲方选择保价运输，如货物实际损失金额高于保价金额的，乙方按保价金额赔偿;如货物实际损失低于保价金额，乙方按货物实际损失赔偿。甲方应提供真实的货物价值发票，以便准确核定货物实际损失，否则乙方有权拒绝赔偿。

(2)若甲方没有对货物保价，则乙方最高赔偿限额为该票毁损、灭失货物部分托运费的两倍。

4、乙方的赔偿范围仅限于货物本身的损失，乙方对于甲方(或收货人)遭受或者可能遭受的其他损失和间接损失不予赔偿。

第十三条 货物留置权的行使

1、如甲方拒绝、拖延、逾期支付服务费用，乙方有权中止运输并留置甲方的所有货物，由此所产生的一切后果和责任由甲方承担。

2、对于约定服务费由收货人支付的，如果货物到达时收货人拒绝支付，则甲方应无条件地向乙方支付，并承担由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在甲方和收货人完全支付之前，乙方有权留置全部货物。

3、甲方违约给乙方造成其他损失而拒绝赔偿时，乙方有权中止运输并留置甲方的所有货物，由此所产生的一切后果和责任由甲方承担。

第十四条 代收货款业务(□ 有;□ 无。 若无本项业务，本条款项下内容不生效)

1、甲方委托代收货款的，应当支付相应的服务费用。服务费的金额、支付方式，由甲、乙双方在托运单上直接约定。

2、原则上由收货人自提货物，如需乙方送货，甲方指定的收货人必须先检验签收并支付货款后，乙方才配送货物，否则乙方有权拒绝送货。

3、在货物交付给收货人之前，如甲方要求变更代收货款金额等事项的，甲方必须以书面形式并盖章后提前24小时通知乙方，乙方不接受临时性电话等口头变更要求。

4、如收货人拒绝支付货款或拒绝全额支付货款，乙方将情况通知甲方后，甲方须在一个工作日内作出处理决定并书面通知乙方。如要求返回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由甲方承担，乙方仍按照约定收取代收货款手续费。

5、乙方不负责为甲方代开、代转货物增值税发票及其他发票。

6、乙方收到收货人支付的货款后，在48小时内将货款汇入甲方的账户内，如遇星期六、星期日和其他节假日，汇款期限相应顺延。

7、无论收货人是否收货，收货人以货物品名、型号规格、数量、质量、重量不符、质量不合格等为由拒绝支付货款，甲方应自行向收货人收取货款，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五条 免责条款

若货物的毁损、灭失或逾期到达是因不可抗力因素、货物本身的自然性质或合理损耗、甲方或收货人的过错造成的，或者包装体外表面完好而内装货物毁损、短少的，乙方不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六条 保密责任

在本协议有效期间及终止后两年内，甲、乙双方有责任对在合作中了解到的有关对方的各种商业信息(包括但不限于货物、货物价格、库存、服务费标准、货运到达地点、收货人、货运方式等)进行保密;除非是为履行本协议项下义务需要或根据法律法规要求所需或经对方书面同意，一方均不得向公众或无关第三方披露任何保密信息;否则，被披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并要求违约方赔偿因此遭受的相应损失。

第十七条 通信联络的确认

1、甲、乙双方确认，本合同第一页所明示的各方联系地址、电话、传真和电子邮箱均为真实有效的，并保证电话畅通、可随时收发传真和电子邮件。如任何一方的联系地址、电话、传真和电子邮箱发生变更，变更方均有义务及时书面通知另一方。

2、乙方依据本合同所列明的联络方式向甲方邮寄信函、发送传真、电子邮件、手机短信等，自从乙方寄出，或发出传真、电子邮件、手机短信，即视为已送达。

第十八条 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中发生争议的，双方应积极友好协商，如协商不成，可向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九条 合同期限

本合同有效期为 年，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本合同有效期间，甲乙任何一方均可以提前60天书面通知对方提前终止本合同。

第二十条 其他约定事项

1、甲乙双方保证其各自每次托运货物时签订货运代理服务合同(托运单)的人员享有签订该货运代理服务合同(托运单)的权力。

2、本合同未约定事宜以双方每次签订的货运代理服务合同(托运单)为准;若本货运代理服务合同中约定的事宜与托运单有冲突的，以本合同为准。

3、本合同壹式两份，双方各执壹份，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签订后，甲、乙双方应相互留存对方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及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人才中介服务合同篇十六**

甲方： 乙方：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地址：xx市xx区xx街

联系人： 联系人：

电话： 电话：

邮箱： 邮箱：

二、签定原则及法律法规、制度依据

甲、乙双方本着诚信、平等互惠、双方自愿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就乙方为甲方提供企业财务相关服务事宜，签订本合同。

三、委托起止日期

本合同代理服务期限自 年 月(报税月)起至 年 月止，共计 个月。

四、委托代理记账服务范围及内容

1、 甲方基本情况：小规模 □ 一般纳税人 □

2、甲方委托乙方开展财务代理记账服务，委托记账套餐【具体服务内容详见附件】如下：

托管式 □ 工业、贸易型-成本结转企业专用□

五、委托代理记账服务费标准及支付方式

1、代理记账服务费基于报价单服务项目的勾选情况进行核算，产生变动的情况需在补充说明中备注;乙方代理甲方事宜所需支付费用由甲方自付。

2、支付方式：现金□ 网银□

3、付款周期：年付□ 半年付□

4、本次合同期代理记账服务费用为 (半年、年);工本费200元/年;合计 元。

5、乙方办理甲方委托代理记账时所产生的其他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企业国、地税申报工具的ca证书工本费、税款、年度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的税审鉴证报告、企业工商年检服务等第三方机构收取的费用)不含在以上服务费内，均由甲方自行承担。

6、甲方应于合同签订5个工作日内及以后每个付款周期首月10日前，向乙方支付当期的服务费全款，逾期将暂停相关业务办理。

7、甲方如果超过缴费期2个月未缴纳代理费用，乙方有权利停止报税，造成的停报损失由甲方自行负责。

8、若甲方上一个财务季度服务内容超出签约时勾选的服务标准，乙方将按照现行报价体系与甲方重新商定对应服务标准的费用调整问题，并于30天内在续签变更协议中体现。

六、财务代理服务业务交接内容及变动

1、甲方应向乙方提供本公司所有财务服务业务所需的证件、证书的复印件(三证、银行、章程、房租合同、法人身份证)。

2、因甲方法人变更、地址变更、企业转让、人员变动等情况导致关联负责、联络人员变动，甲方应提前通告乙方，并配合乙方进行财务服务业务和对接人的交接手续。

3、甲方企业公司名称的变更需提前告知乙方，如无特殊声明，本合同将继续生效于变更后的公司。

七、财务凭证传递程序和续签手续

1、甲方应于每月月初3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提供当月财务会计代理服务需求的相关资料：收入票、记账联(开票汇总表、明细表)、费用票、银行回单、对账单、工资表;乙方接收资料时间为每月25日---次月3日，甲方准备好票据后，与乙方按照约定的交接方式送递票据及返还凭证。如果，甲方由于自身原因，未能在月后10日之前，及时提供相应票据，由此造成延误报税，责任由甲方自行承担。

2、如甲方未在规定时间或超过乙方取票时间内提供票据，甲方自行解决票据交接事宜。

八、税金缴纳程序及手续

1、乙方于月后10个工作日内通过(但不限于)微信平台、电话、电子邮件、短信等形式向甲方告知纳税信息及纳税金额，甲方应于收到乙方通知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给予回复;

2、如甲方已与税务局、银行签订了缴税三方协议的，乙方在得到回复后直接进行申报划款工作;

3、如甲方未签订缴税三方协议的，可自行选择由乙方代缴税款或甲方自行缴纳;

4、甲方没有及时给予任何形式的回复，或乙方经努力无法与甲方取得联系而导致延期纳税申报的，或乙方已出具缴款书，因甲方原因导致税款没有按期交纳的，责任由甲方承担。

九、会计档案的保管要求

乙方根据业务需要，保管甲方的会计资料一定期间后交付给甲方(有利于整理装订)，具体为：

1、记账凭证、纸质会计报表、纸质税务报表的保管时限为1个月，于隔月交付，需长期托管的根据增值服务项报价进行核算收费;

2、会计账簿每年打印一次，于次年3月底或合同终止办理交接手续时移交。

十、委托双方权利、义务

(一)甲方的责任

1、甲方对本单位发生的经济业务事项，应当填制或者取得符合国家统一会计制度规定的原始凭证;

2、甲方应当配备专人负责日常货币收支和保管;

3、甲方于月后3日内向乙方提供当月会计资料;甲方承担其所提供记帐原始凭证的真实、合法、完整性和及时性。因甲方提供不真实、不合法、不完整的记帐资料，或因甲方没有及时提供会计资料而引起的责任，甲方自负;

4、甲方对于乙方退回的要求按照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规定进行更正、补充的原始凭证，应当及时予以更正、补充;

5、甲方确保其联系方式的准确性及有效性，因乙方经努力而无法与甲方取得联系或甲方无法按时提供记帐资料而引起的延期申报等责任，甲方自负;

6、对于税务、统计、财政等相关部门的通知，甲方应参与培训、会议、检查等事项。如选择乙方代理参加的服务项，甲方应提前2个工作日通知乙方，乙方收到服务费后安排人员代为参加会议;

7、甲方应及时、足额缴纳根据国家税法规定应缴纳的各项税金，未及时、足额缴纳税金引起的责任，甲方自负。

8、甲方不允许雇佣在乙方公司办理离职不到一年的员工，违者赔付乙方三年代理记账费。(乙方签同意函情况除外)

(二)乙方的责任

1、按照委托合同进行代理记账业务，遵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规定;

2、对在执行业务中知悉的商业秘密应当保密;并对其会计信息的安全性承担责任;

3、对委托人示意其作出不当的会计处理，提供不实的会计资料，以及其他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规定的要求，应当拒绝，并向甲方说明其原因和后果;此时乙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相关责任由甲方自行承担。

4、乙方因记帐方法错误给甲方造成不必要损失，乙方应采取补救措施赔偿甲方由此受到的实际损失，但非乙方记帐原因引发的责任，由甲方承担;

5、对委托人提出的有关会计处理原则问题应当予以解释;

6、甲方已按时、正确提供记帐资料，却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纳税资料延期申报引起的责任，由乙方承担(不包括因银行、税务申报系统原因造成的延误);

7、因乙方自身原因，造成代为甲方保管的会计档案遗失、缺损，乙方应采取补救措施或赔偿甲方由此受到的实际损失。

十一、委托双方合同到期续签、变更及终止应当办理的事宜

1、本合同期满，乙方应于合同到期前2个月内通知甲方，若甲方同意继续合作，可共同协商约定时间，乙方则安排相关人员与甲方签订续签合同;

2、合同续签需以乙方当期最新服务报价方案标准重新进行核算计费，所选服务内容及收费产生较大变动的，基于甲方利益保障，可选择重新签订最新版本合同;

3、本合同期满，如甲、乙双方不再延长协议，应由双方会计或代表在场的前提下，进行会计交接仪式及签署相关声明;

4、甲、乙双方任何一方提出提前终止本合同，应提前一个月告知对方，以备甲方重新安排财务工作或以便乙方为甲方提供完整的会计代理档案;

十二、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任何一方未按本合同第十一条的规定履行提前告知义务，违约责任按相关法规由违约方承担。

2、甲方合作期内无故终止合同，定金不作退还且进行资料交接之前须缴纳违约金三个月的记账费用。

3、若甲方拖欠乙方代理费达2个月，视甲方主动终止本合同。乙方将停止继续为甲方提供任何服务，由此产生的经济与法律责任，由甲方自行承担，所欠费用结清后，归还甲方相关资料;

4、任何形式的合同终止，甲方没有及时进行交接的，乙方可为甲方保管会计资料最长2个月，同时产生每日百分之一乘以月代理费的保管费，超过2个月的，乙方将自行处理会计资料。

十三、未尽事项的处理

1、本合同未尽及变更事宜，甲乙双方经充分协商后，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2、甲方如需乙方提供其他服务，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3、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本合同附件中注明所提供的财务服务项目中每个项目为必选的服务，甲方可根据企业自身经营情况仅选择办理其中部分项目，并经协商单独计费，但由之造成乙方无法完全行使财务服务职责及义务的后果需由甲方承担，且甲方无法享受全套财务服务对应的权利。

十四、补充说明

十五、补充服务事项

十六、合同份数及法律效力

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贰份合同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十七、双方代表签字、盖章

甲方： 乙方：

授权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人才中介服务合同篇十七**

委托方(以下简称甲方)：

受托方(以下简称乙方)：

兹有甲方现有资金\_\_\_\_\_\_\_\_\_万元，为了资金投资，现在法律规定允许的情形下，对需要资金周转的单位和个人资金扶持，对此在委托方每发生业务过程中，对资金的投入的运转风险和回收风险特委托受托方进行调查，故双方对此委托服务本着公平，公正、完全自愿的原则，依法订立如下协议内容，以便双方共同遵照履行。

一、双方共同的合作关系为委托代理服务关系，在整个服务的过程中，受托方及受托方指派的工作人员的行为产生的法律责任均由委托方负担。

二、服务代理的范围

1、委托方自己的关系业务，在资金投放之前对客户的资信调查和理财、投资咨询报告。

2、负责委托方自己单独产生的投资业务的跟踪服务和清收工作(包括涉诉和非诉讼活动)。

3、负责委托方自己单独业务签定合同的指导或代理委托方与客户签订投资合同。

4、如受托方在投资风险考察完后有大额度值得投资的项目可以邀请委托方共同投资(以合伙或股东身份投资)。此种情节所有的投资股东风险及利润共享并承担相应责任。

三、服务收费

1、在委托方的投资业务需要受托方作投资调查并出具书面理财咨询报告的每月按投资总额的5‰收取费用。

2、按委托方的服务要求，仅要求受托方及受托方工作人员代为指导或代为签订投资协议并负责投资资金回收非诉活动的(无论债权是否实现)每月按投资总额的2‰收取费用。

四、涉诉清收

无论委托方的什么方式的投资，如出现没有收回投资成本的，须涉诉主张权利，必须委托受托方或受托方指定法律工作者代理诉讼，其收费按国家规定收费或按同行业协议收费并另签定诉讼代理合同。如有违约支付受托方违金壹拾万元。

五、违约责任

六、未尽事宜

七、本协议一式三份，各方各执一份，公证处存档一份，双方签字盖章，公证处公证后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人才中介服务合同篇十八**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号码： 身份证号码：

联系地址： 联系地址：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本着平等自愿的原则，经协商一致，签订本融资服务代理合同。

第一条 总则

(一)甲方委托乙方在甲方授权范围内，以甲方的名义代甲方办理个人及企业融资服务业务，乙方在本合同有效期内，按照约定范围从事代理活动所产生的融资服务责任由甲方承担。甲方按本合同约定支付乙方代理服务费费(佣金，下同)。本合同及相关文件内容均不直接或间接构成甲方与乙方之间有雇主与雇员关系。

(二)本合同一经订立即生效。乙方有一个月的被考察期，被考察期间，甲乙双方均可随时提出解除本合同，对方应予同意。

第二条 授权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可以甲方名义招揽个人及企业融资服务业务(具体产品见附件)、催收服务佣金及提供售后服务。

第三条 融资服务佣金的收取和交付

(一)融资服务费只能缴纳至甲方指定账户。

(二)乙方不得为客户垫缴融资服务费。

(三)任何情况下，乙方均不得使用自己的姓名和账户收款。

第四条 乙方融资服务代理佣金的支付

(一)乙方融资服务代理佣金的计算方式(见附件);

(二)融资服务代理佣金以人民币现金或转账的方式支付。

(三)同时符合以下三个条件：

1.甲方已收到相应的融资服务佣金费。

2.乙方遵守代理合同的各项规定。

3.在本合同有效期内。

(四)出现本合同第五条第(五)款情况时，甲方不再支付乙方相关的代理费。

第五条 甲方权利

(一)制定融资方案及分配融资服务任务，对乙方在授权范围内招揽的融资服务业务具有最后确认权。

(二)有权制定和修改各项管理办法和规章制度，随时对代理手续费及其他待遇的有关规定进行修改与补充，并通知乙方。

(三)有权对乙方的代理活动进行监督、管理、检查，有权对乙方的工作情况进行考核和奖惩。

(四)有权代扣乙方应缴纳的税款。

(五)当客户向甲方提出要求变更为其服务的代理人时，甲方有权将该客户的融资服务单变更为由其他代理人或由甲方直接提供服务，并书面通知乙方。

第六条 甲方义务

(一)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向乙方支付代理手续费。

(二)对乙方符合甲方要求并在授权范围内招揽的业务承担融资服务责任。

(三)向乙方提供开展代理业务所必需的证件、资料、单证及提供必要的帮助。

(四)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培训。

第七条 乙方权利

(一)在甲方授权范围内从事融资服务代理活动。

(二)要求甲方支付代理手续费。

(三)要求甲方提供有关证件、保险单证和资料。

(四)要求甲方提供有关培训。

(五)享受甲方提供的有关待遇。

第八条 乙方义务

(一)应遵守甲方制定的与乙方代理业务相关的规章制度。

(二)为客户提供收费、收资料、咨询、协助补充申请资料和协助办理融资申请事宜等服务。

(三)努力维持现有业务。

(四)应达到甲方确定的最低业绩标准。

(五)按时参加有关的培训、会议和研讨等活动。

(六)按照甲方的要求对活动和业绩情况进行记录。

(七)承担与开展代理业务有关的一切费用。

(八)按甲方规定递交有关单证并及时履行系统程序手续。

(九)不得与客户串通，损害甲方利益。

第九条 保证金

在本合同订立时，乙方应按甲方规定交付 元保证金，保证金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由甲方负责保管，合同终止后无息返还乙方。(保证金缴付方式可以从乙方代理费中按月提取20%，提取至足额为止。)

第十条 合同解除与终止

(一)甲乙双方均可以提前一个月以书面通知的方式向对方提出解除本合同，一个月期限届满，本合同即行解除。

(二)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提出解除本合同：

1.违反本合同规定，并造成严重后果。

2.不符合代理人条件，或丧失代理人资格。

3.达不到甲方培训、业绩考核的合同维持条件的要求。

4.有违法犯罪或严重损害甲方信誉行为。

5.对甲方有不诚实的欺骗行为。

6.法律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合同终止有关事宜，本合同终止后，乙方应立即按规定与甲方办理交接手续，乙方应向甲方交回钱款、展业证书、本合同书、单证、文件、手册、其他印有甲方公司名称的印刷品以及归其保存的

表格和文件，还应提交甲方需要的与甲方业务情况有关的台账和记录(客户记录、资料)的复印件，不得再以甲方代理人名义从事任何活动。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一)乙方超出甲方授权范围或在代理合同终止后仍以甲方名义进行的活动，除经甲方追认的以外由乙方自行承担责任。

(二)甲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违反合同规定，乙方有权提出解除本合同，给乙方造成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赔偿损失。

(三)乙方违反本合同及甲方与代理业务相关的规定，甲方有权变更授权范围或解除本合同。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损失的责任。

第十二条 其他

(一)《\*有限公司代理人行为准则》作为本代理合同的一部分，乙方应在从事代理业务时始终予以遵守。

(二)甲乙双方就本合同发生争议，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三)本合同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为一年，期限届满前一个月如双方均无异议，合同将自动延展到下一年。

(四)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本合同对外不作为任何身份证明。

(五)如果甲乙双方在订立本合同之前，曾订立相关的代理合同或聘用合同，双方同意在本合同生效后原合同自行终止。

注：我司三大核心业务部:①所有一手二手汽车金融服务，零首付购车，客户每天返还汽车价万分之五，直到返完为止。②汽修，物流贷款，自有平台资金免息获取贷款③广佛按揭房信用贷款，额度为首付款50%批，利息7厘!无仼何手续费。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人才中介服务合同篇十九**

代理商编号(\_\_\_\_\_\_\_\_\_\_\_\_\_\_)

甲方：

乙方：

甲乙双方合作开展人才服务，甲方作为乙方该项业务的代理商，代理乙方的人才服务、广告招商等相关业务，双方本着互惠互利并在遵守国家有关政策和法规的基础上，遵照以下条款：

1.甲方成为代理的基本条件

甲方须为合法存续的法人或具有完全民事权利能力和民事行为能力的个人，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甲方须了解互联网、人才相关服务，并熟悉乙方的代理商制度、人才服务内容、具体业务流程等相关信息。乙方对提出代理申请者就上述各项内容进行审核确认，决定是否授予甲方代理资格。

2.甲方权利义务

2.1 甲方应提交基本的合法有效证件，法人提交营业执照复印件，个人提交身分证复印件，机构或团体提交相应有效证件。

2.2 甲方向客户推荐乙方提供的人才服务及广告服务，自行负责开拓市场与发展客户，在代理业务中保证向客户提供良好的咨询服务，不得以欺诈、胁迫等不正当手段损害客户及乙方的利益及乙方的声誉。

2.3 甲方保证所有经营活动完全符合中国有关法律、法规、行政规章等的规定。如因甲方违反上述规定的行为给乙方带来任何损害，甲方应承担所有法律责任并赔偿给乙方造成的损失。

2.4 甲方须详细阅读并确实理解乙方在其网站(下同)上发布的代理商制度的全部内容，并严格遵守代理商制度，以及在向乙方委托业务时，完全按照乙方规定的操作要求提交正确完整的数据资料并按正确步骤进行。甲方有义务定期浏览乙方网站，以及时了解代理商制度的最新变动。

2.5 本协议有效期内及本协议终止或者解除后，甲方承诺不向与乙方构成商业竞争关系的企业、商业机构或者组织提供有关乙方业务、技术等一切相关信息或者资料，否则愿意承担相应的责任。

2.6 甲方有权利选择代理模式中的一种，并遵守乙方规定的统一资费及服务标准(资费及服务标准以乙方网站上公布的信息为准)，不得擅自进行更动。

2.7 甲方应邀参加乙方组织的代理商年会、产品发布会、研讨会和培训等活动。

3. 乙方权利义务

3.1 乙方为甲方提供规范的服务体系，并直接为甲方的客户提供技术支持和咨询服务。

3.2 乙方尽力向甲方提供业务范围内的技术支持和咨询服务，帮助甲方提高拓宽业务范围的能力。

3.3 乙方直接向甲方的客户提供完整的人才售后服务。但对于由于甲方用欺诈、胁迫等不正当手段损害客户而导致乙方无法向甲方客户服务，责任完全由甲方承担，因此乙方有权利废除甲方代理商资格。

3.4 乙方有权根据市场情况调整产品服务体系、价格体系和代理制度，调整信息以网站公布或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甲方。

3.5 乙方应对甲方的资料信息给予保密。

3.7 对因乙方过错造成的损失，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责任。该责任的承担以甲、乙双方之间发生的该笔具体业务金额的总额为上限。

3.8 如发现由于甲方欺骗客户，造成乙方无法对客户进行服务，后果由甲方完全承担，并赔偿乙方名誉损失。

3.9 乙方定期或不定期邀请甲方参加各类代理商年会、产品发布会、研讨会和培训等活动。

4. 违约责任

4.1 甲方如违反国家有关政策法规，乙方有权中止合同，并由甲方承担相应的责任。

5. 免责条件

5.1 因国家政策法规调整、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或意外事件而影响乙方正常的服务和技术支持时，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5.2 因电信部门检修或乙方在进行虚拟主机维护时，有时需要短时间中断服务，或因internet上的通路的偶然阻塞造成甲方虚拟主机访问速度下降，甲方认同这是属于正常情况，不属于乙方违约。

6. 付款/结算方式

6.1 按照模式的不同，甲方的付款/结算方式按照乙方网站(www. \_\_\_\_\_\_\_\_\_)上相关条款执行。

6.2 如果是预付款模式，乙方在扣除甲方预付款的两个工作日内将发票寄出给甲方，并做相应的预付款确认以保证甲方正常的后续服务工作。该预付款供人才服务和广告消费使用，不可移作它用，亦不退还。

6.3 乙方按要求为甲方开具发票(发票总金额不超过甲方所汇的实际金额)并以挂号件形式寄至甲方登记的地址;如甲方在发票方面有任何特殊要求(如为客户分别开票等)，须以书面方式详细说明。

7. 合同终止

本合同在下述情形下解除，提出解除合同的一方应提前一个月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

7.1 双方协商一致解除本合同;

7.2 本合同期限届满，双方未续签的;

7.3 由于不可抗力或意外事件使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或继续履行没有必要，双方均可要求解除;

7.4 一方明确表示其将不履行义务或以行动表示其将不履行义务，另一方可以解除合同;

7.5 因本协议一方经营情况发生重大困难、濒临破产进入法定整顿期或者被清算，任意一方可以解除本协议;

7.6 订立本协议所依据的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发生变化，本协议应变更相关内容;订立本协议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协议无法履行的，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变更或者终止协议的履行;

7.7 一方未履行或违反依据本合同所应承担的义务，经另一方给予一定期限仍不履行义务或不予采取补救措施，致使另一方依据本合同的预期利益无法实现或合同继续履行没有必要，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双方依据本合同的权利义务终止，但一方在合同解除前应履行的义务仍需履行。除因不可抗力或意外事件致使合同解除的情形外，引起合同解除事由的一方应赔偿因合同解除给另一方造成的损失。

8. 附则

8.1 本协议同时得到甲乙双方的完全理解和认同，并替代此前的所有协议，不论是口头的还是书面的。本合同放置在乙方网站供甲方下载或以电子邮件方式寄送，在打印或填写过程中，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不得更改本合同中的任何条款。本协议经双方签字盖章生效后，任何更改均需双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确认。

8.2 一方变更通知、通讯地址或其它联系方式，应自变更之日起十日内，将变更后的地址、联系方式通知另一方，否则变更方应对此造成的一切后果承担责任。

8.3 本协议的理解与解释应依据协议目的和文本原义进行，本协议的标题仅是为了阅读方便而设，不应影响本协议的解释。

8.4 本合同由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有效期一年。合同期满若双方均无异议，则本合同继续有效;若续约期内乙方制定出新的合同条款，则双方另签新合同。上述情况下甲方的业务结算累计进行。

8.5 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经签字、盖章后生效，两份协议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联 系 人：\_\_\_\_\_\_\_\_\_\_\_\_\_\_\_\_\_\_\_

盖章(单位代理)：\_\_\_\_\_\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

授权代表签字(单位代理)：\_\_\_\_\_\_\_\_\_\_\_\_\_\_\_\_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本人签名(个人代理)：\_\_\_\_\_\_\_\_\_\_\_\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个人代理)：\_\_\_\_\_\_\_\_\_\_\_\_\_\_\_\_\_\_\_\_ 电子邮件：\_\_\_\_\_\_\_\_\_\_\_\_\_\_\_\_\_\_\_ 网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年 月日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_\_\_\_\_\_\_\_\_\_\_\_\_\_

年 月 日

**人才中介服务合同篇二十**

委托 方： (以下称甲方) 公司地址：

电 话：

营业执照：

受委托人： (以下称乙方)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

甲方因公司在黔业务发展需要，委托乙方在贵州省境内以公司名义开展银行贷款中介业务，并支付相应报酬。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双方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必须向乙方提供真实有效的证件和证明，证明甲方是具有开展本业务的合法资质。

2、甲方必须向乙方提供必要的工作文件，以方便乙方开展相关工作。

3、甲方必须为乙方创造各种有利于业务开展的其他条件，以方便业务的促成。

4、在贷款意向达成，甲方必须协助乙方完成贷款企业贷款意向协议文件的签订，并且其后各项手续将由甲方全权负责办理。

5、未经乙方允许，甲方不得同乙方介绍的企业单独接触。一经

发现，无论业务是否最终达成，甲方都必须支付给乙方企业意向贷款总额 (不低于 万元)的一次性经济补偿。

6、在贷款审批通过，资金下发后，甲方必须在一周内按照贷款总金额的1%一次性支付乙方的中介报酬。

7、甲方有权监督乙方的行为的合法性。如有确凿证据证明乙方在开展业务的过程中存在违法犯罪行为，在告知乙方后可立即终止本协议，并追究相应的责任。

第二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必须向甲方出示真实有效的证件或证明，证明乙方是具有接受本合同事项的合法当事人。

2、乙方必须向甲方提供有贷款意向的企业基本情况，协助收集完善该企业贷款所需的各种证件证明材料。并且不得故意和贷款企业串通骗取贷款。一经发现将严肃追究法律责任。

3、乙方独立开展工作，和贷款企业达成初步贷款意向后，在甲方的配合下签订贷款意向协议文件。

4、在贷款审批通过，资金下发后，乙方有权及时取得贷款总金额的1%的中介报酬。

5、乙方有权监督甲方行为的合法性，一旦发现甲方存在违法行为，在告知甲方后可立即终止本协议，并有权追究其法律责任。

6、在未经乙方允许的情况下，甲方与乙方介绍企业单独接触，乙方有权责令甲方立即停止其行为,并支付相应经济补偿。

第三条 本合同期限：自\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起至\_\_\_\_\_\_

年\_\_\_\_\_\_月\_\_\_\_\_\_日止。除甲、乙双方另有约定同意延期外，逾期视作本合同自行终止。

第四条 本合同履行期间，任何一方需要变更本合同的，必须征得对方同意后签订书面变更协议。否则，由此造成对方的经济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第五条 乙方对于居间过程中知悉的甲方的商业秘密，负有保密义务。甲方对乙方的履约应提供必要的协助。

第六条 甲、乙双方的通讯地址以本合同所填写的通讯地址为准。

第七条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章后生效。

第八条 甲乙双方在履约过程中若发生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按照有关规定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九条 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签章)：\_\_\_\_\_\_\_\_\_

法人(签字)：\_\_\_\_\_\_\_\_\_ 证件号： 委托人： 联系电话 ： 公司地址： 住址：

\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年\_\_\_\_月日

**人才中介服务合同篇二十一**

甲方：

乙方：\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合作、互惠互利的原则，经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就甲方委托乙方作为甲方“\_\_\_\_\_\_华庭”的广告服务代理(包括平面创意、撰文、设计、策划)事宜，达成如下一致协议：

一、 合作范围

甲方委托乙方作“\_\_\_\_\_\_\_华庭”项目的广告服务代理，全权负责本项目的广告创意、撰文、设计、策划等代理事宜。

二、 合作期限

委托期为\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至\_\_\_\_\_\_年\_\_\_\_\_\_月\_\_\_\_\_日。本协议所拟合作期限届满前一个月，经双方协商同意，双方可续签协议。

三、 乙方工作内容

广告的创意、文案、软文撰写、设计、策划、影视创意等事宜，包括楼盘vi、报纸广告、夹报、宣传单张、海报、楼书、房展、展厅、喷画、广告折页、杂志广告、dm、邀请函、贺卡、现场pop、户外广告等平面设计、影视创意、影视脚本、活动策划方案、形象策划方案。

四、 双方合作方式：

甲、乙双方以第一个月作为合作试点，在完成第一个月合作后，甲、乙双方都有权对对方的工作情况、合作程度、是否违约等情况进行评判，以作为是否继续合作的基础。如甲、乙双方对对方的合作情况不满意，均有权解除余下时间的合作关系。

五、双方责任与权利

甲方的责任和权利：

1、 双方合作期间，甲方应积极配合乙方，及时提供乙方所需的各类图片和文字资料，并应对上述资料的合法性、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如因甲方提供的资料而引起的法律纠纷，其相关的一切责任由甲方负责。

2、 甲方有权及时地对乙方所提交的广告方案、设计稿和其他书面工作文件以书面形式提出修改意见和建议，乙方据此进行修改、调整、直至甲方签字认可方可定稿。但甲方应尊重乙方的专业经验和知识，并应考虑乙方工作周期等因素，在乙方提交有关文件后，应及时、完整地以书面形式提出明确的意见，以便乙方有足够时间保质保量完成各项业务。

3、 为避免多头决策而导致的工作质量、效率下降，甲方特指定\_\_\_\_\_\_\_为其全权代表与乙方沟通，具体负责设计方案的审定，各种方案的确定，同时指定\_\_\_\_\_\_\_\_\_\_\_\_为其协助乙方款项的结算。

4、 甲方应按照本协议的规定及时付款，以保证项目的正常进行。

5、 甲方在提出各种正式建议与意见时，应采用包括传真在内的书面方式，以增进沟通之效率及未来之查证。

6、 合作期内，甲方在事先未征得乙方同意的情况下，不得另行委托其他公司进行设计，否则视为违约。而在影视、印刷、工程、摄影、策划执行、媒体监控、市调等方面甲方则有权选择其他公司负责，但在同等条件下，甲方应优先选择乙方。

7、 合作期间，甲方有权根据工作需要要求乙方更换相关服务人员。

乙方的责任和权利：

1、 乙方为甲方成立项目服务小组，该项目小组由项目总监负责，并且配备足够数量的优秀设计人员。

2、 乙方必须根据甲方要求保证交稿时间,所有的交稿数量均以甲方最后的确认稿为准，根据乙方的交稿时间和设计质量来评判乙方的工作完成情况。

3、 乙方承接甲方广告业务，应委派专人与甲方保持紧密联系，经常与甲方交流、沟通，尽职尽责为甲方服务，按时、按质、按量完成甲方委托的各项工作，并为甲方资料保密。

4、 乙方必须派出精干力量为甲方提供设计，甲方拒绝接收毫无创意和设计水平的稿件。

5、 乙方每个月必须提供一份广告推广和传播思路，经过审定后按此思路进行广告创作和执行。

6、 本项中以上1-5项中，如果有任何一项乙方未能按照甲方要求完成，则被视为违约。

7、 双方合作期间由乙方设计的所有广告在不影响广告版面的情况下，可以附上乙方的标识。

8、 双方合作期间，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的工作。乙方提供的设计稿，应具有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以及符合知识产权的合法性，如因乙方提供的设计引起纠纷或争议，一切责任由乙方负责，甲方不承担因此产生的直接或连带责任。

六、工作时间

各项工作开始前，双方应协商具体的时间安排，并由乙方做出详细的工作日进度，双方遵照执行。

七、收费条例

收费标准：

首个服务月： \_\_\_\_\_000.00rmb

其他服务月：每月 \_\_\_\_\_\_000.00rmb

结算方式与时间：

1、 首个服务月的服务费：签定本广告服务代理协议书之日起的5个工作日内先付首个服务月的部分服务费(即\_\_\_\_\_\_0000.00rmb)，首个服务月的服务费余额于\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前付清。

2、 其它服务月的服务费：甲方应严格按照甲、乙双方确认的每月\_\_\_\_\_\_日前将上月的服务费付请。

3、 所有款项汇至乙方指定帐户： \_\_\_\_\_\_\_\_\_\_\_\_\_\_\_\_\_\_\_\_\_\_\_

4、 滞纳金：若甲方在以上规定的时间内逾期未付款，则须自本协议约定的付款时间算起，每日按拖欠款金额的0.5%向乙方支付滞纳金;若经甲乙双方协商后对工作一致推迟，则收款时间相应顺延。

5、 违约金：若乙方在本合同规定时间内未完成甲方要求的工作每拖迟一天按月服务费的0.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若经甲乙双方协商后对工作一致推迟，则工作时间相应顺延。

八、知识产权

本合同所完成之成品或所确认之设计稿件，在所有款项结清后，其所有权及使用权、版权归甲方。但在设计成品发布后，乙方有权使用所设计之作品参与公益、专业、行业或各类组织机构所组织的竞赛评比活动和乙方的宣传品上。

九、违约责任

1、 乙方除自然力、灾难、政府等不可抗力之因素外，应按本协议约定之要求，完成各项工作，否则视为乙方违约，在这种情况下，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执行本协议，有权拒付费用，并向乙方索取由此造成一切损失。

2、 如甲方未能按本协议约定的时间内付款，使乙方不能及时开展各项工作，因此而给甲方造成的工作延误或影响，乙方不承担任何损失或责任，乙方保留单方面终止合作的权利，并向甲方追讨拖欠款项的滞纳金。

十、终止合同的条件

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守约方有权通知违约方予以及时纠正;如违约方不能及时纠正，则守约方有权终止本协议的执行。

十一、甲乙双方在合作过程中如有未尽事宜，可在协商一致的情形下，以补充协议形式补充其他条款，其法律效力与本合同的条款同等。

十二、双方在合作过程中如有非本协议所规定的业务(影视执行、输出打样、印刷、广告工程、市调、媒体监控、活动执行、公关等方面)，可另行签定项目合同。

十三、如在协议执行过程中产生的争议，双方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向签约地的仲裁委员会提起申诉。

十四、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五、本协议自双方签约日期起生效。

甲 方：\_\_\_\_\_\_\_\_\_\_\_\_\_\_\_\_\_ 乙 方：\_\_\_\_\_\_\_\_\_\_\_\_\_\_\_\_\_\_\_

法人代表：\_\_\_\_\_\_\_\_\_\_\_\_\_\_\_\_\_ 法人代表：\_\_\_\_\_\_\_\_\_\_\_\_\_\_\_\_\_\_\_

法人代表委托人：\_\_\_\_\_\_\_\_\_\_\_ 法人代表委托人：\_\_\_\_\_\_\_\_\_\_\_\_\_

地 址：\_\_\_\_\_\_\_\_\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_\_\_\_\_\_\_\_\_\_

电 话：\_\_\_\_\_\_\_\_\_\_\_\_\_\_\_\_\_ 帐 号：\_\_\_\_\_\_\_\_\_\_\_\_\_\_\_\_\_\_\_

传 真：\_\_\_\_\_\_\_\_\_\_\_\_\_\_\_\_\_ 地 址：\_\_\_\_\_\_\_\_\_\_\_\_\_\_\_\_\_\_\_

签字日期：\_\_\_\_年\_\_\_\_月\_\_\_日 电 话：\_\_\_\_\_\_\_\_\_\_\_\_\_\_\_\_\_\_\_

传 真：\_\_\_\_\_\_\_\_\_\_\_\_\_\_\_\_\_\_\_

网 址：\_\_\_\_\_\_\_\_\_\_\_\_\_\_\_\_\_\_\_

电子邮箱：\_\_\_\_\_\_\_\_\_\_\_\_\_\_\_\_\_\_\_

签字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人才中介服务合同篇二十二**

甲方：\_\_\_\_\_\_\_\_\_\_\_\_\_\_人才服务有限公司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鉴于：

乙方作为一家合法成立和经营的法人(或可以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个人)，对其代理的区域市场有充分的了解，希望并有能力成为\_\_\_\_\_\_\_\_\_\_\_\_\_\_人才服务有限公司在\_\_\_\_\_\_\_\_\_省\_\_\_\_\_\_\_\_市\_\_\_\_\_\_\_\_县(区)猎头服务业务的加盟商;

甲方作为\_\_\_\_\_\_\_\_\_\_\_\_\_\_人才服务有限公司的所有权人，同意乙方在\_\_\_\_\_\_\_\_省\_\_\_\_\_\_\_\_市\_\_\_\_\_\_\_\_县(区)作为\_\_\_\_\_\_\_\_\_\_\_\_\_\_人才服务有限公司的分支机构开展各项人才服务业务;

因此：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经双方友好协商，达成此协议，以资共同信守。

1.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1 乙方应确保自己及客户不以\_\_\_\_\_\_\_\_\_\_\_\_\_\_人服务有限公司的名义从事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法规、政策，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应由乙方承担相应的赔偿以及法律责任;

1.2 乙方作为甲方的代理，向客户提供人才服务时，应保证向客户提供良好的服务，以建立和保持甲方的良好声誉。如因乙方原因造成客户损失的，应由乙方自行承担责任;如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保证作相应赔偿。

1.3 甲方以乙方在本合同中填写的资料为有效联系依据，如乙方的电子邮件、电话、地址、联系人等资料变动时，须及时以传真方式(单位代理加盖公章、个人代理签名并附身份证复印件)通知甲方予以更新。

1.4 乙方作为该区域的独家代理商，必须在签订代理合同时向甲方支付该区域的独家代理权费(即加盟费)。

1.5 乙方有义务确保市场的正常业务开展，从合同签订之日起\_\_\_\_\_个月内，每月必须完成至少\_\_\_\_\_个客户的开发;自第\_\_\_\_\_个月起每月至少完成\_\_\_\_\_个客户的开发。

2.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2.1 持续完善代理服务系统，以方便和支持乙方开展代理业务。

2.2 甲方有权根据市场的情况，制定、调整代理价格。

2.3 乙方在签订代理合同时向甲方支付的该区域的独家代理权费(即加盟费)，无论任何情况下甲乙双方终止代理协议，甲方均有权不退还。

2.4 从合同签订之日起\_\_\_\_\_个月内，乙方不能完成至少\_\_\_\_\_个客户的开发;自第\_\_\_\_\_个月起每月不能完成\_\_\_\_\_个客户的开发。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3.结算条款

3.1 乙方所有款项的支付均以有效方式支付给甲方指定的收款人。

3.2 签订代理合同之日，乙方支付人民币\_\_\_\_\_元作为该区域之内网络招聘的预付款项。

3.3 代理商一旦加盟成功即拥有海合猎头在该区域的独家经营权，可以在该区域内不限量招揽客户，甲方为其在\_\_\_\_\_网上发布文字广告，乙方每季度向甲方交付人民币\_\_\_\_\_元资源支持和管理费。

4.违约责任

4.1 除经甲方认可并授予信用额度外，甲方不接受乙方任何形式的欠款。因此如乙方未能按时交纳费用时即视为违约，甲方有权停止与乙方的合作并追究相关的各项责任。

4.2 在合同期间，乙方无正当理由中途解除合同，视为乙方单方面违约，需向甲方缴纳人民币\_\_\_\_\_元的违约金。

4.3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条款进行赔偿。

4.4 如乙方严重违反本合同的规定条款，甲方可随时通知乙方终止其代理权。

5.免责条款

由于不可抗力而影响甲方不能履行协议，不应视作违约。

6.附则

6.1 在打印或填写过程中，乙方不得更改或删补本合同中的任何条款，更动后的合同将被视为无效。

6.2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6.3 由于履行本合同而产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双方通过协商达不成一致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将争议提交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处理。

6.4 本合同由双方授权代表于\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在杭州签署，本合同有效期\_\_\_\_\_年，合同截止日期\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本合同期满后，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续签权。

6.5 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由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6.6 若合同已过期未及时补续，则合同终止。

6.7 双方均有义务确保不将本合同内容向第三方透露，除非是为了双方共同利益需要这样做。

甲方：

授权代表签名：

乙方：

**人才中介服务合同篇二十三**

甲方：\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合作、互惠互利的原则，经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就甲方委托乙方作为甲方“\_\_\_\_\_\_”的广告服务代理(包括平面创意、撰文、设计、策划)事宜，达成如下一致协议：

一、 合作范围

甲方委托乙方作“\_\_\_\_\_\_\_ ”项目的广告服务代理，全权负责本项目的广告创意、撰文、设计、策划等代理事宜。

二、 合作期限

委托期为\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至\_\_\_\_\_\_年\_\_\_\_\_\_月\_\_\_\_\_日。本协议所拟合作期限届满前一个月，经双方协商同意，双方可续签协议。

三、 乙方工作内容

广告的创意、文案、设计、策划、等事宜，包括楼盘vi、报纸广告、夹报、宣传单张、海报、楼书、广告折页、杂志广告、dm、邀请函、贺卡、现场pop、户外广告等平面设计、形象策划方案。

四、双方责任与权利

甲方的责任和权利：

1、 双方合作期间，甲方应积极配合乙方，及时提供乙方所需的各类图片和文字资料，并应对上述资料的合法性、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如因甲方提供的资料而引起的法律纠纷，其相关的一切责任由甲方负责。

2、 甲方有权及时地对乙方所提交的广告方案、设计稿和其他书面工作文件以书面形式提出修改意见和建议，乙方据此进行修改、调整、直至甲方签字认可方可定稿。但甲方应尊重乙方的专业经验和知识，并应考虑乙方工作周期等因素，在乙方提交有关文件后，应及时、完整地以书面形式提出明确的意见，以便乙方有足够时间保质保量完成各项业务。

3、 为避免多头决策而导致的工作质量、效率下降，甲方特指定\_\_\_\_\_\_\_为其全权代表与乙方沟通，具体负责设计方案的审定，各种方案的确定，同时指定\_\_\_\_\_\_\_\_\_\_\_\_为其协助乙方款项的结算。

4、 甲方应按照本协议的规定及时付款，以保证项目的正常进行。

5、 甲方在提出各种正式建议与意见时，应采用包括传真在内的书面方式，以增进沟通之效率及未来之查证。

6、 合作期内，甲方在事先未征得乙方同意的情况下，不得另行委托其他公司进行设计，否则视为违约。而在影视、印刷、工程、摄影、策划执行、媒体监控、市调等方面甲方则有权选择其他公司负责，但在同等条件下，甲方应优先选择乙方。

7、 合作期间，甲方有权根据工作需要要求乙方更换相关服务人员。

乙方的责任和权利：

1、 乙方为甲方成立项目服务小组，该项目小组由项目总监负责，并且配备足够数量的优秀设计人员。

2、 乙方必须根据甲方要求保证交稿时间,所有的交稿数量均以甲方最后的确认稿为准，根据乙方的交稿时间和设计质量来评判乙方的工作完成情况。

3、 乙方承接甲方广告业务，应委派专人与甲方保持紧密联系，经常与甲方交流、沟通，尽职尽责为甲方服务，按时、按质、按量完成甲方委托的各项工作，并为甲方资料保密。

4、 乙方必须派出精干力量为甲方提供设计，甲方拒绝接收毫无创意和设计水平的稿件。

5、 乙方每个月提供一份广告推广和传播思路，经过审定后按此思路进行广告创作和执行。

6、 本项中以上1-5项中，如果有任何一项乙方未能按照甲方要求完成，则被视为违约。

7、 双方合作期间由乙方设计的所有广告在不影响广告版面的情况下，可以附上乙方的标识。

8、 双方合作期间，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的工作。乙方提供的设计稿，应具有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以及符合知识产权的合法性，如因乙方提供的设计引起纠纷或争议，一切责任由乙方负责，甲方不承担因此产生的直接或连带责任。

五、工作时间

各项工作开始前，双方应协商具体的时间安排，并由乙方做出详细的工作日进度，双方遵照执行。

六、收费条例

收费标准：每年 \_\_\_\_\_\_000.00rmb

1、结算方式与时间：签定本广告服务代理协议书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甲方应预付合同金额的50%作为乙方项目启动资金。3个月后，每个月支付合同金额的5.55%作为乙方代理广告服务费用。

2、 滞纳金：若甲方在规定的时间内未按期付款，则须自本协议约定的付款时间算起，每日按拖欠款金额的0.5%向乙方支付滞纳金;若经甲乙双方协商后对工作一致推迟，则收款时间相应顺延。

3、 违约金：若乙方在本合同规定时间内未完成甲方要求的工作每拖迟一天按月服务费的0.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若经甲乙双方协商后对工作一致推迟，则工作时间相应顺延。

七、知识产权

本合同所完成之成品或所确认之设计稿件，在所有款项结清后，其所有权及使用权、版权归甲方。在甲方未付合同款项的80%之前，知识产权归乙方所有。在设计成品发布后，乙方有权使用所设计之作品参与公益、专业、行业或各类组织机构所组织的竞赛评比活动和乙方的宣传品上。

八、违约责任

1、 乙方除自然力、灾难、政府等不可抗力之因素外，应按本协议约定之要求，完成各项工作，否则视为乙方违约，在这种情况下，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执行本协议。

2、 如甲方未能按本协议约定的时间内付款，使乙方不能及时开展各项工作，因此而给甲方造成的工作延误或影响，乙方不承担任何损失或责任，乙方保留单方面终止合作的权利，并向甲方追讨拖欠款项的滞纳金。

九、终止合同的条件

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守约方有权通知违约方予以及时纠正;如违约方不能及时纠正，则守约方有权终止本协议的执行。

十、甲乙双方在合作过程中如有未尽事宜，可在协商一致的情形下，以补充协议形式补充其他条款，其法律效力与本合同的条款同等。

十一、双方在合作过程中如有非本协议所规定的业务(影视执行、输出打样、印刷、广告工程、市调、媒体监控、活动执行、公关等方面)，可另行签定项目合同。

十二、如在协议执行过程中产生的争议，双方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向签约地的仲裁委员会提起申诉。

十三、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四、本协议自双方签约日期起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人才中介服务合同篇二十四**

甲方：

乙方：

甲乙双方合作开展人才服务，甲方作为乙方该项业务的代理商，代理乙方的人才服务、广告招商等相关业务，双方本着互惠互利并在遵守国家有关政策和法规的基础上，遵照以下条款：

1.甲方成为代理的基本条件甲方须为合法存续的法人或具有完全民事权利能力和民事行为能力的个人，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甲方须了解互联网、人才相关服务，并熟悉乙方的代理商制度、人才服务内容、具体业务流程等相关信息。

乙方对提出代理申请者就上述各项内容进行审核确认，决定是否授予甲方代理资格。

2.甲方权利义务

2.1 甲方应提交基本的合法有效证件，法人提交营业执照复印件，个人提交身分证复印件，机构或团体提交相应有效证件。

2.2 甲方向客户推荐乙方提供的人才服务及便民服务，自行负责开拓市场与发展客户，在代理业务中保证向客户提供良好的咨询服务，不得以欺诈、胁迫等不正当手段损害客户及乙方的利益及乙方的声誉。

2.3 甲方保证所有经营活动完全符合中国有关法律、法规、行政规章等的规定。

如因甲方违反上述规定的行为给乙方带来任何损害，甲方应承担所有法律责任并赔偿给乙方造成的损失。

2.4 甲方须详细阅读并确实理解乙方在其网站(http：//下同)上发布的代理商制度的全部内容，并严格遵守代理商制度，以及在向乙方委托业务时，完全按照乙方规定的操作要求提交正确完整的数据资料并按正确步骤进行。

甲方有义务定期浏览乙方网站，以及时了解代理商制度的最新变动。

2.5 本协议有效期内及本协议终止或者解除后，甲方承诺不向与乙方构成商业竞争关系的企业、商业机构或者组织提供有关乙方业务、技术等一切相关信息或者资料，否则愿意承担相应的责任。

2.6 甲方有权利选择代理模式中的一种，并遵守乙方规定的统一资费及服务标准(资费及服务标准以乙方网站上公布的信息为准)，不得擅自进行更动。

2.7 甲方应邀参加乙方组织的代理商年会、产品发布会、研讨会和培训等活动。

3. 乙方权利义务

3.1 乙方为甲方提供规范的服务体系，并直接为甲方的客户提供技术支持和咨询服务。

3.2 乙方尽力向甲方提供业务范围内的技术支持和咨询服务，帮助甲方提高拓宽业务范围的能力。

3.3 乙方直接向甲方的客户提供完整的人才售后服务。

但对于由于甲方用欺诈、胁迫等不正当手段损害客户而导致乙方无法向甲方客户服务，责任完全由甲方承担，因此乙方有权利废除甲方代理商资格。

3.4 乙方有权根据市场情况调整产品服务体系、价格体系和代理制度，调整信息以网站公布或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甲方。

3.5 乙方应对甲方的资料信息给予保密。

3.7 对因乙方过错造成的损失，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责任。

该责任的承担以甲、乙双方之间发生的该笔具体业务金额的总额为上限。

3.8 如发现由于甲方欺骗客户，造成乙方无法对客户进行服务，后果由甲方完全承担，并赔偿乙方名誉损失。

3.9 乙方定期或不定期邀请甲方参加各类代理商年会、产品发布会、研讨会和培训等活动。

4. 违约责任

4.1 甲方如违反国家有关政策法规，乙方有权中止合同，并由甲方承担相应的责任。

5. 免责条件

5.1 因国家政策法规调整、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或意外事件而影响乙方正常的服务和技术支持时，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5.2 因电信部门检修或乙方在进行虚拟主机维护时，有时需要短时间中断服务，或因internet上的通路的偶然阻塞造成甲方虚拟主机访问速度下降，甲方认同这是属于正常情况，不属于乙方违约。

6. 付款/结算方式

6.1 按照模式的不同，甲方的付款/结算方式按照乙方网站( )上相关条款执行。

6.2 如果是预付款模式，乙方在扣除甲方预付款的两个工作日内将发票寄出给甲方，并做相应的预付款确认以保证甲方正常的后续服务工作。

该预付款供人才服务和广告消费使用，不可移作它用，亦不退还。

6.3 乙方按要求为甲方开具发票(发票总金额不超过甲方所汇的实际金额)并以挂号件形式寄至甲方登记的地址;如甲方在发票方面有任何特殊要求(如为客户分别开票等)，须以书面方式详细说明。

7. 合同终止本合同在下述情形下解除，提出解除合同的一方应提前一个月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

7.1 双方协商一致解除本合同;

7.2 本合同期限届满，双方未续签的;

7.3 由于不可抗力或意外事件使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或继续履行没有必要，双方均可要求解除;

7.4 一方明确表示其将不履行义务或以行动表示其将不履行义务，另一方可以解除合同;

7.5 因本协议一方经营情况发生重大困难、濒临破产进入法定整顿期或者被清算，任意一方可以解除本协议;

7.6 订立本协议所依据的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发生变化，本协议应变更相关内容;订立本协议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协议无法履行的，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变更或者终止协议的履行;

7.7 一方未履行或违反依据本合同所应承担的义务，经另一方给予一定期限仍不履行义务或不予采取补救措施，致使另一方依据本合同的预期利益无法实现或合同继续履行没有必要，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合同解除后，双方依据本合同的权利义务终止，但一方在合同解除前应履行的义务仍需履行。

除因不可抗力或意外事件致使合同解除的情形外，引起合同解除事由的一方应赔偿因合同解除给另一方造成的损失。

8. 附则

8.1 本协议同时得到甲乙双方的完全理解和认同，并替代此前的所有协议，不论是口头的还是书面的。

本合同放置在乙方网站供甲方下载或以电子邮件方式寄送，在打印或填写过程中，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不得更改本合同中的任何条款。

本协议经双方签字盖章生效后，任何更改均需双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确认。

8.2 一方变更通知、通讯地址或其它联系付款，应自变更之日起十日内，将变更后的地址、联系付款通知另一方，否则变更方应对此造成的一切后果承担责任。

8.3 本协议的理解与解释应依据协议目的和文本原义进行，本协议的标题仅是为了阅读方便而设，不应影响本协议的解释。

8.4 本合同由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有效期一年。

合同期满若双方均无异议，则本合同继续有效;若续约期内乙方制定出新的合同条款，则双方另签新合同。

上述情况下甲方的业务结算累计进行。

8.5 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经签字、盖章后生效，两份协议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

联 系 人：

盖章(单位代理)：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签字(单位代理)：

传真：

联系地址：

本人签名(个人代理)：

邮政编码：

身份证号(个人代理)：

电子邮件：

网址：

年 月 日

乙方：

联系电话：

盖章(单位代理)：

传真：

地址：

邮编：

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